

1989

8

GVANGJSIH CWNGBAU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主办

廣西政報

# 农家要增产 请用“喷施宝”

广西博白沙河叶面宝厂再次推出增产效果更好的多功能营养型植物生长调节剂

## “博林”牌喷施宝 赛过了叶面宝

凡用过叶面宝的农家无不称之为“神水”，而由博白沙河叶面宝厂推出的新产品——喷施宝，却比神水更神奇！

**喷施宝**经农业部农业技术推广总站在全国布点试验，其增产效果无不令人刮目相看。在山东，花生每亩增产 90 公斤、春红薯增产 428.5 公斤；在内蒙古，甜菜每亩增产 975 公斤、冬瓜增产 790.5 公斤、玉米增产 92 公斤；在广西，千亩示范区水稻平均亩增产 31.25 公斤、小麦增产 29.6 公斤。产出比达 1 : 71.01，即投入 1 元，可带来 70.01 元的收益。实践证明真神奇！

**喷施宝**为棕黑色液体，5 毫升小瓶包装，易溶于水，适用于一切作物的叶面喷施。每亩施用一瓶，成本不到一元；施用方法简便，兑水 55 公斤；晴天下午喷洒，药效维持久长；若将喷施宝来稀释，渗进酸性农药喷洒，药力尤如添翼猛虎，增产效果保证更佳。

**喷施宝**引进农业部一高级工程师配方生产，产品已通过技术鉴定。经广西医学院和广东进出口商检局检验，证明无毒无嗅无残留，被中国科学院上海植物研究所检验列为优质产品。喷施宝已取得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注册——“博林”牌。

“博林”牌喷施宝已由中国人民保险公司长期承保质量责任险，用户使用，大可放心，保险公司，为您保险。

**喷施宝——您的致富之宝**

厂长：王祥林 电话：博白县沙河总机转

广西博白县沙河叶面宝厂

# 卷首语

---

执政党的党风是关系到党的生死存亡的大问题，而干部作风则是端正党风的一个重要内容。当前，人民群众最关心的事情，就是要求我们各级政府的干部坚决惩治腐败，带头廉洁奉公、保持艰苦奋斗的工作作风。为此，我们在这一期开辟了《干部作风》专栏，还在《各级领导论坛》登载了河池地区行署副专员罗士扬的文章《领导干部要养成一套优良的工作作风》，值得各级干部认真一读。

大新县委副书记谢毅《“就地消化”是解决农村剩余劳动力问题的根本途径》一文，联系实际介绍了该县对农村剩余劳动力的疏导、安置和使用上的一些做法及取得的效果。实践证明，农村剩余劳动力问题解决好了，的确既可以促进农村粮食生产及商品经济的发展，又可以稳定当地的社会经济秩序，并可以减轻大量农村流动人口对中心城市的压力。各级政府应从当地实际出发，认真研究并妥善处理好农村剩余劳动力的转移问题，给当地工农业生产第一线增添更多的生力军。

贵县改为贵港市以后，许多有识之士非常关心该市今后的发展，为政府决策提出了不少很好的建议和设想。在本期《调查报告》一栏，我们选登了向如心《贵港口岸开放势在必行利在必得》一文，供有关方面参考。

这期《改革之窗》栏目，刊登了反映灵城镇和荔城镇有关内容的两篇来稿。稿件从各自的侧面说明，基层改革离不开政策的支持和干部的积极工作。两镇针对不同实际而采取的措施，均获得很好的成效，其改革精神十分可取。



· 编者 ·

- 特别重大事故调查程序暂行规定(国务院令第34号).....(1)
- 国务院关于加强有色金属管理的决定(国发〔1989〕30号).....(3)
- 国务院关于开展第四次全国人口普查的通知(国发〔1989〕37号).....(6)
- 国务院关于加强国有土地使用权有偿出让收入管理的通知  
(国发〔1989〕38号).....(7)
- 广西壮族自治区全民所有制工业交通企业设备管理实施办法  
(自治区人民政府令第1号).....(8)
-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做好农林特产农业税征收工作的通知  
(桂政发〔1989〕52号).....(11)
- 自治区人民政府批转区建委关于治理建设环境、整顿建设秩序若干  
问题的意见的通知(桂政发〔1989〕57号).....(12)
- 自治区人民政府批转自治区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自治区审计署关于对我区部分烟草企业为外省一些单位提供专  
卖准运证运销云南卷烟从中牟利等问题的处理意见的通知  
(桂政发〔1989〕59号).....(15)
-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强桂类产品出口经营管理的紧急通知  
(桂政发〔1989〕69号).....(16)
-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发布《广西壮族自治区农村五保户供养工作暂  
行规定》的通知(桂政发〔1989〕61号).....(17)
-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区糖业公司违纪建房等问题的处理决定  
(桂政发〔1989〕63号).....(19)
-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区粮食局挪用生产基金兴建招待所及其他问题  
的处理决定(桂政发〔1989〕64号).....(19)
-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工业生产用糖价格的通知(桂政发〔1989〕68号).....(7)
-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对水库移民、边民继续实行定期粮食价差补贴  
的通知(桂政发〔1989〕70号).....(20)
- 自治区人民政府批转区教委关于一九八九年高等学校毕业生分配工  
作意见的通知(桂政发〔1989〕72号).....(20)
-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粮食征购工作确保完成夏粮入库任务的  
通知(桂政发〔1989〕74号).....(23)
-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批转区农业厅《关于扎扎实实抓好秋粮生产  
夺取全年农业全面丰收的意见》的通知(桂政办〔1989〕62号).....(25)
-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区计委、区建委等六个部门关于认真抓  
紧清理回收拖欠工程款问题的意见的通知(桂政办〔1989〕50号).....(27)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区农业区划办公室关于我区农业区划工作

意见的报告的通知(桂政办〔1989〕59号).....(29)

· 各级领导论坛 ·

领导干部要养成一套优良的工作作风 ..... 罗士扬(30)

“就地消化”是解决农村剩余劳动力问题的根本途径 ..... 谢毅(33)

· 调查报告 ·

贵港口岸开放势在必行利在必得

——开辟贵港市对外贸易口岸的调查 ..... 向如心(35)

· 改革之窗 ·

灵城镇用政策激励企业生产有成效 ..... 梁德强 徐强光(37)

荔城镇实行村干新报酬制推动工作开展 ..... 黎福平 刘建伟(38)

· 经验交流 ·

钦州市农机厂产量产值创历史最好水平 ..... 叶南(40)

恭城小水电十年收回全部投资 ..... 谢能广(41)

全州县坚持发展水电取得良好效果 ..... 蒋礼富(42)

容县税务部门坚持让纳税人上门缴税制度 ..... 李石海(42)

· 干部作风 ·

乌家乡实行群众监督制度促进了干部作风的转变 ..... 叶裕生 曾芝宁(44)

恭城县搞机关岗位责任制见成效 ..... 洪庆云 罗荣富(44)

百丈乡实行干部制度管理效果好 ..... 莫筱武(45)

象州县中平乡古磨村公所出现“六无”新气象 ..... 柳州地委政研室  
象州县委政研室 联合调查组(46)

庞远志驻点八年获奖六项 ..... 黄风全(47)

· 致富之路 ·

何宗喜海滩走出致富路 ..... 林耿(48)

· 地市县工作 ·

宜山县实行养老金保险解决村干后顾之忧 ..... 黄正雄(49)

田阳县发放林业开发性贷款促进造林 ..... 陆日进(49)

防城港区工管委在廉政建设中狠抓十项工作为民办十件实事 ..... 易亿森(封三)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 第 34 号

《特别重大事故调查程序暂行规定》已经一九八九年一月三日国务院第三十一次常务会议通过，现予发布施行。

总 理 李 鹏

一九八九年三月二十九日

# 特别重大事故调查程序暂行规定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保证特别重大事故的调查工作顺利进行，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本规定所称特别重大事故，是指造成特别重大人身伤亡或者巨大经济损失以及性质特别严重、产生重大影响事故。

**第三条** 本规定适用于特别重大事故（以下简称特大事故）的调查。但国家法律、法规已有规定的除外。

**第四条** 特大事故的调查工作，必须坚持实事求是、尊重科学的原则。

**第五条** 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非法干预特大事故的调查工作。

## 第二章 特大事故的现场保护和报告

**第六条** 特大事故发生后，事故发生地的有关单位必须严格保护事故现场。

**第七条** 特大事故发生单位在事故发生后，必须做到：

（一）立即将所发生特大事故的情况，

报告上级归口管理部门和所在地地方人民政府，并报告所在地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和国务院归口管理部门。

（二）在二十四小时内写出事故报告，报本条（一）项所列部门。

**第八条** 涉及军民两个方面的特大事故，特大事故发生单位在事故发生后，必须立即将所发生特大事故的情况报告当地警备司令部或最高军事机关，并应当在二十四小时内写出事故报告，报上述单位。

**第九条** 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和国务院归口管理部门，接到特大事故报告后，应当立即向国务院作出报告。

**第十条** 特大事故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一）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单位；

（二）事故的简要经过、伤亡人数，直接经济损失的初步估计；

（三）事故发生原因的初步判断；

（四）事故发后生采取的措施及事故控制情况；

（五）事故报告单位。

**第十一条** 特大事故发生单位所在地地方人民政府接到特大事故报告后，应当立即通知公安部门、人民检察机关和工会。

**第十二条** 特大事故发生地公安部门得知发生特大事故后，应当立即派人赶赴事故现场，负责事故现场的保护和收集证据的工作。

**第十三条** 特大事故发生单位所在地地方人民政府负责组织由有关部门参加的特大事故现场勘查工作。

**第十四条** 因抢救人员、防止事故扩大以及疏通交通等原因，需要移动现场物件的，应当做出标志、绘制现场简图并写出书面记录，妥善保存现场重要痕迹、物证。

**第十五条** 特大事故发生后，特大事故发生单位所在地地方人民政府可以根据实际需要，将特大事故的有关情况通报当地驻军，请驻军参加事故的抢救或者给予必要的支援。

### 第三章 特大事故的调查

**第十六条** 特大事故发生后，按照事故发生单位的隶属关系，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或者国务院归口管理部门组织成立特大事故调查组，负责事故的调查工作。

涉及军民两个方面的特大事故，组织事故调查的单位应当邀请军队派员参加事故的调查工作。

**第十七条** 国务院认为应当由国务院调查的特大事故，由国务院或者国务院授权的部门组织成立特大事故调查组。

**第十八条** 特大事故调查组，应当根据所发生事故的具体情况，由事故发生单位的归口管理部门、公安部门、监察部门、计划综合部门、劳动部门等单位派员组成，并应当邀请人民检察机关和工会派员参加。

特大事故调查组根据调查工作的需要，可以选聘其他部门或单位的人员参加，也可以聘请有关专家进行技术鉴定和财产损失评估。

**第十九条** 特大事故调查组成员应当

符合下列条件：

(一) 具有事故调查所需要的某一方面的专长；

(二) 与所发生事故没有直接利害关系。

**第二十条** 特大事故调查组的职责如下：

(一) 查明事故发生的原因、人员伤亡及财产损失情况；

(二) 查明事故的性质和责任；

(三) 提出事故处理及防止类似事故再次发生所应采取的措施的建议；

(四) 提出对事故责任者的处理建议；

(五) 检查控制事故的应急措施是否得当和落实；

(六) 写出事故调查报告。

**第二十一条** 特大事故调查组有权向事故发生单位、有关部门及有关人员了解事故的有关情况并索取有关资料，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拒绝。

**第二十二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阻碍、干涉事故调查组的正常工作。

**第二十三条** 特大事故调查组写出事故调查报告后，应当报送组织调查的部门。经组织调查的部门同意，调查工作即告结束。

### 第四章 罚 则

**第二十四条** 违反本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者，特大事故调查组可建议有关部门或者单位对有关人员给予行政处罚；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 对已发生的特大事故隐瞒不报、谎报或者故意拖延报告期限的；

(二) 故意破坏事故现场的；

(三) 阻碍、干涉调查工作正常进行的；

(四) 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特大事故调查组查询或者拒绝提供与事故有关的情况

# 国务院关于加强有色金属管理的决定

一九八九年三月二十三日 国发〔1989〕30号

有色金属是重要的生产资料。为了促进有色金属生产，整治流通领域中的混乱现象，限制不合理的消费，控制出口，保证国家重点生产建设的需要，国务院决定进一步加强有色金属的计划管理和市场管理。

## 一、有色金属生产企业必须保证完成国家下达的指令性计划任务

全面完成国家指令性计划是稳定国民经济、保证重点需要的重要条件，也是每个企业应尽的义务。有色金属企业必须按国家下达的指令性计划规定的数量、品种、规格、质量接受订货，严格按合同交货，不得拖欠。要把完成指令性计划作为考核企业经营好坏的一项主要指标，对没有完成指令性计划和订货合同而将产品自销的企业，要追究企业领导人的责任，其自销多得收入予以没收并罚款，上缴国家财政，以物价部门为主、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协助查处，这样的企业不能评为先进企业。

有色金属生产企业承担国家指令性计

划所需主要原材料、燃料、电力、运输等的生产条件，有关主管部门和地方在计划上应予以保证，有关企业、单位要在主管部门的组织下，严格完成计划，按合同保证供应。如有关企业、单位不执行合同造成有色金属生产企业损失，除由其承担负责的责任、赔偿损失外，还要追究领导人的责任，这样的企业也不能评为先进企业。这方面的问题，由国家计委会同物资部、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处理，或由合同管理机关依法仲裁。

国家计委会同物资部制定有色金属的国家指令性分配计划；订货会议以物资部为主，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参加，共同组织。有色金属生产企业要按季向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报告国家合同执行情况，以及完成国家指令性计划所需生产条件的落实情况，由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汇总报送国家计委和物资部，按季通报。

## 二、加强对有色金属自销的指导和管理工作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所属企业计划

和资料的。

**第二十五条** 特大事故调查组成员有下列行为之一者，由有关部门给予行政处罚；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对调查工作不负责任，致使调查工作有重大疏漏的；

（二）索贿受贿、包庇事故责任者或者借机打击报复的。

## 第五章 附 则

**第二十六条** 特大事故的处理，由组织

特大事故调查的部门或其授权的部门负责；国务院认为应当由国务院处理的特大事故，由国务院或者国务院授权的部门负责事故的处理。涉及军民双方的特大事故，由国务院、中央军委或者国务院、中央军委授权的部门负责事故的处理。

**第二十七条** 本规定由劳动部负责解释。

**第二十八条** 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外产品的自销，要接受国家计委和物资部的指导和监督，自销情况按季报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汇总后送国家计委和物资部。为了保证国家重点生产和建设的需要，对生产企业自销的部分，由国家计委会同物资部、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核留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用的专项用料和为换取必要的生产条件及承担主管部门批准的来料加工、偿还企业集资、出口还贷用料后，划出一定数量，按照国家计委和物资部提出的投向，由物资部和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组织生产企业和重点用户进行供需衔接，实行定向定点供应。供应价格由供需双方在国家规定的最高限价范围内协商确定。

地方有色金属生产企业计划外的自销部分参照上述办法由地方计划、物资部门指导销售和管理。

### **三、采取行之有效的政策和措施，继续支持有色金属生产的发展**

缓解有色金属的供需矛盾，根本出路在于大力发展生产。要鼓励社会各方集资，扩大有色金属生产。已经投资的，由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国家计委负责清理，合理的可继续执行；新投资增加的产量，按投资比例分成。

在国家统一规划下，鼓励地方扩大有色金属生产，支持地方对中小企业进行技术改造和扩建。支持地方发展中小矿山，增加矿产品产量。

积极开展来料加工和氧化铝、铝锭的对销贸易，充分利用国内现有冶炼能力，国家要在税收上给予优惠。

### **四、清理整顿有色金属经营企业**

以下几类单位允许经营有色金属：（一）物资部门所属的金属经营企业；（二）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所属的供销经营企业及生产企业的供销机构；（三）有直属直供企业的主管部门按物资体制改革方案规定承担供应任务的供应机构；（四）供销

社的废旧金属回收企业；（五）受物资部门委托的县乡镇企业供销公司。

上述单位，应按照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的经营范围从事经营。企业主管部门的供应机构只限于供应本系统企业和单位需要的有色金属，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所属企业的销售机构只限于销售本企业生产的有色金属；供销社的废旧金属回收企业只限于销售自己回收加工的金屬；县乡镇企业供销公司只限于供应本县乡镇企业所需的有色金属。

清理整顿工作，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和国务院各有关部门负责。具体工作，可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和物资部门组织进行。全部清理整顿工作，要求今年二季度基本结束，并向国务院报告。

结合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对工商企业的年检换照工作，重新审查有色金属经营企业的资格；需要新建的，向主管部门提出申请，报物资部门审查同意并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发给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其他任何部门和个人，一律无权审批经营有色金属的企业。

### **五、加强有色金属市场的管理**

要加强指令性计划外有色金属市场的管理。计划外的有色金属必须进入市场销售，严禁私下交易。市场管理办法由物资部和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商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商业部研究制定。

以下有色金属必须通过市场销售：（一）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所属企业自销的金属（国家组织供需衔接的除外）；（二）国家和地方投放市场的金属；（三）进口自销的金属（经贸部门以进养出和对销贸易的除外）；（四）使用金属单位库存多余的金属；（五）用废旧金属加工的金属。

进入市场的单位，应是经批准具有金属经营资格的企业和使用金属的生产企业及建设单位。进入市场的企业可以直接

购销，也可以委托物资企业代购代销。

以下行为为非法交易：（一）无照经营；（二）超越核定的经营范围；（三）倒卖订货合同、实物或提货凭证；（四）不使用统一发票和不开发票的现金交易；（五）不在指定场所公开交易。

市场上的交易一律通过银行结算，使用国家统一发票，加盖市场专用章。

市场交易活动，由工商行政管理、物价、税务等部门依法监督。

物资企业要充分发挥中介作用。目前从事有色金属交易的经纪人的活动利少弊多，一律暂停，进行整顿。

#### 六、加强有色金属价格管理

指令性计划内的有色金属，必须严格执行物价部门核定的出厂价格和规定的各项收费标准，任何单位不得随意加价和多收费。指令性计划外的铜、铝、锌、锡、镍执行国家物价部门规定的最高限价。进口的有色金属实行代理作价，代理价高于国内规定的最高限价，原则上也要执行最高限价，执行确有困难的，经过物价部门批准执行进口代理价。对不执行最高限价、哄抬价格的，以物价部门为主，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协助查处，没收其全部货款并予以处罚。

#### 七、严格控制有色金属及矿产品出口

重要的有色金属和矿产品，除计划内出口总量和品种由国家计委会同物资部、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经贸部确定外，因情况特殊必须计划外出口的，要报经国家计委、物资部、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审批，经贸部按批准的数量发放许可证。要提高有

色金属的出口关税，控制出口，并根据国内外的供求情况适时调整。

#### 八、限制国内不合理的消费

对铝合金门窗、铝制易拉罐，用铜、铝材料生产家具及其他非生活必需用品和进行室内外装修等，要严格控制。由国家计委、物资部及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尽快制定具体办法。

#### 九、加强废旧有色金属的回收和再生利用工作

物资、商业部门要加强废旧有色金属的回收管理工作，做好分类回收，能直接利用的供应生产企业使用，需再生产加工的送技术先进、回收率较高的冶炼厂加工。

#### 十、物资部门和有色金属经营企业要遵纪守法，搞好服务

物资部门和有色金属经营企业要把有色金属企业按指令性计划上交的有色金属，及时按计划供应给用户，不得擅自转为计划外销售。要坚持为生产建设服务的原则，尽量减少中转和经营环节，大宗大量的实行定点直达供应。要严格执行国家计划和规定的价格及收费标准，认真执行国家的有关规定。

加强有色金属管理，做好清理整顿工作，是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的重要内容，各地区（包括广东、福建、海南等沿海地区和经济特区）和国务院各主管部门要切实加强领导，周密部署，认真贯彻落实本决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 国务院关于进行 第四次全国人口普查的通知

一九八九年五月九日

国发〔1989〕37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国务院决定于一九九〇年进行第四次全国人口普查。这次普查，对于查清第三次人口普查以来我国人口在数量、地区分布、结构和素质方面的变化，检查二〇〇〇年的人口控制目标执行情况，科学地制定人口、教育、就业、产业等社会经济发展政策，实现我国社会经济发展战略目标，以及安排好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人口普查是重大的国情国力调查，涉及到社会的各个方面，支持搞好这项工作广大公民的义务。这次人口普查采取广泛动员社会力量的办法进行。普查员全部从党政机关干部、企事业单位职工、户籍民警、中小学教师以及离退休干部中选调。各级人民政府要充分认识这次人口普查的重要意义，动员各有关方面积极参加，保证选调人员的质量。

人口普查工作是一项庞大的系统工程，需要有强有力的领导和严密的组织，国务院决定成立第四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负责人口普查的组织实施工作。各级人民政府要切实加强领导，建立相应的组织实施机构。有关部门要通力合作，高标准，严要求，确保普查任务的顺利完成。

关于这次人口普查的经费和需要增加的临时编制，由有关部门另行下达。

国务院第四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

办公室设在国家统计局（不另设机构和增加编制），由孙兢新兼主任。

附：国务院第四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

## 国务院第四次全国人口普查 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

组 长：李铁映（国务委员）  
副组长：刘忠德（国务院副秘书长）  
张 塞（国家统计局局长）  
郝建秀（国家计委副主任）  
彭佩云（国家计生委主任）  
俞 雷（公安部副部长）  
范宝俊（民政部副部长）  
邹时炎（国家教委副主任）  
孙兢新（国家统计局副局长）  
成 员：陈 欣（国家民委副主任）  
刘积斌（财政部副部长）  
李 彦（中宣部副部长）  
邢智勇（总参军务部部长）  
何济海（商业部副部长）  
张汉夫（人事部副部长）  
马庆雄（广播影视部副部长）  
周干峙（建设部副部长）  
洪绂曾（农业部副部长）  
何界生（卫生部副部长）  
李伯勇（劳动部副部长）  
沈觉人（经贸部副部长）

# 国务院关于加强国有土地使用权有偿出让收入管理的通知

一九八九年五月十二日 国发〔1989〕38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为了贯彻落实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和全面深化改革的方针，加强国有土地使用权有偿出让收入的管理，现将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凡进行国有土地使用权有偿出让的地区，其出让收入必须上交财政。

二、土地使用权有偿出让收入，40%上交中央财政，60%留归地方财政。

三、不论上交中央财政还是上交地方财政的收入，都主要用于城市建设和土地开发，专款专用。

四、具体实施办法，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

各地区、各部门接到本通知后，要抓紧贯彻落实。对本通知下达前已出让土地使用权所取得的收入，也要认真进行清理，并按照本通知的规定处理。

##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工业生产用糖价格的通知

一九八九年六月十日 桂政发〔1989〕68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防城港区，区直各委、办、厅、局：

根据近几个月工业生产用糖的执行情况，为做好市场供应，提高企业经济效益和产品竞争能力，现决定，从一九八九年六月一日起，工业生产用糖批发价，每吨一级白砂糖由二千七百元调整为二千五百五十元（优级糖，二级糖按规定级差相应增减）。原自治区人民政府桂政发〔1989〕7号关于“其它工业

生产用糖从一九八九年元月一日起，批发价按每吨一级白砂糖二千七百元供应”的规定同时停止执行。原自治区规定各地上交议价食糖差价标准，由区财政厅另行通知。

为了做好工业生产用糖的供应工作，请各地、市经委和工业主管部门督促用糖企业按分配指标与当地商业部门签订好供货合同，企业应按合同规定期限提货，不签订合同或不按合同期限提货者取消指标，由商业部门统一处理。

#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令

## 第 1 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全民所有制工业交通企业设备管理实施办法》，已于一九八九年六月十三日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现予发布施行。

主席 韦纯束

一九八九年六月十三日

# 广西壮族自治区全民所有制 工业交通企业设备管理实施办法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国务院发布的《全民所有制工业交通企业设备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结合我区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我区境内的全民所有制工业交通企业的全部生产设备的管理。

**第三条** 各级经委和各工业交通主管部门必须指定一名负责人和管理机构，并配备专（兼）职人员，负责设备管理工作。

**第四条** 企业厂长（经理）对企业设备管理负全面领导责任。下列经济技术指标列入厂长（经理）任期责任目标：

- （一）主要生产设备完好率；
- （二）设备新度系数；
- （三）设备有效利用率；
- （四）设备大修理计划完成率；
- （五）行业主管部门规定的其他指标。

**第五条** 企业应根据生产规模、设备拥有量及其复杂程度，设立（指定）管理机构，

配备专（兼）职工程技术人员，主管设备管理和维修工作。

## 第二章 有关部门在设备管理工作中的职责

**第六条** 自治区、地、市、县经委的职责

（一）贯彻执行有关设备管理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定本地区设备管理制度；

（二）负责监督检查和组织协调本地区设备管理工作；

（三）组织评优和交流、推广设备管理工作的先进经验；

（四）组织设备管理和维修人员的业务培训工作；

（五）推动设备管理和维修技术的现代化、专业化、社会化；

（六）组织本地区闲置设备的调剂利用工作。

**第七条** 自治区、地、市、县工业交通主管部门的职责：

(一) 贯彻执行有关设备管理的方针、政策、法律、规章；

(二) 按照分级管理原则，制定本行业设备管理办法，制定考核企业设备管理的经济技术指标，并负责监督检查；

(三) 组织本行业重大设备改造的技术攻关。组织本行业设备管理和维修的检查、评比，推广先进经验、新技术、新工艺，推动维修专业化和主要备品配件国产化、商品化；

(四) 督促检查企业设备大修理基金、折旧基金的合理使用；

(五) 分析重大设备事故，并按规定处理；

(六) 组织设备管理人员和维修人员的业务、岗位培训。

### 第三章 设备的规划、选购和安装调试

**第八条** 在厂长（经理）领导下，由总工程师或主管设备的副厂长（副经理）组织设备管理部门，负责自制设备和外购设备的规划、调查、考察、选型及安装调试工作。

**第九条** 购置重要设备应由主管副厂长（副经理）或总工程师组织企业有关部门进行技术经济论证，并按规定上报审批。

**第十条** 企业进口设备，必须做好选型的调查和考察及与外商的谈判工作；进口设备应当备有维修技术资料 and 必要的维修配件。

进口设备到达后，企业应当认真验收，及时安装、调试和投入使用，发现问题应当在索赔期内提出索赔。

**第十一条** 企业应按技术规范建立设备安装调试的验收交接制度。设备须经设备管理部门验收合格才能投入使用。

### 第四章 设备的使用和维护

**第十二条** 企业应根据设备损耗程度及设备在生产中的地位，设备的可靠性、维修性、原值及对生产的影响程度，将设备划分为重点预防维修设备、一般预防维修设备和事后维修设备；制定相应的设备分类管理办法和设备前期管理、固定资产管理、设备使用维护、设备检修、事故处理制度。

**第十三条** 设备的使用要实行定人定机，凭证操作，严格实行岗位责任制。工人在独立使用设备前，必须接受对设备的结构、性能、技术规范、维护和操作规程技术理论教育及实际操作技能培训，经考试合格取得设备操作证后，方能操作。

**第十四条** 操作工人必须遵守设备操作规程，严禁精机粗用和超负荷、超规范使用设备。现场管理人员或上级强令操作工人违章操作的，设备管理部门有权制止，操作工人有权拒绝并可越级上告。

**第十五条** 设备的操作工人必须执行日常维护和定期保养制度。设备管理部门应当组织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

**第十六条** 对流水线、流程设备和全年生产期内无停机的设备，应当重点预防维修，利用生产空隙、节假日进行维护保养和检修。

### 第五章 设备的检修

**第十七条** 企业必须根据设备的实际情况，制定设备检修计划，并纳入年度计划，严格执行。

**第十八条** 企业对设备应分类制定检修规程和技术标准，建立检修质量验收、交接制度。

**第十九条** 企业应当组织好维修备品配件的生产、供应和保管工作，编制有关储备定额，保证合理储备。

**第二十条** 企业大修理基金在保证大修理任务完成的前提下，可用于设备技术改造，不足时，可从折旧基金中补充。

## 第六章 设备的改造和更新

**第二十一条** 企业必须根据发展规划和生产经营目标,编制设备改造和更新的中长期计划和年度计划,并从资金、原材料和技术上保证实施。

**第二十二条** 企业对设备的报废更新,必须执行《条例》第二十七条的规定。

凡报废的设备,严禁转让、再用。

**第二十三条** 企业编制设备改造与更新计划,应贯彻修理、改造和更新相结合的原则,采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提高设备功能,技术性能和生产效率,降低能耗物耗。

**第二十四条** 企业对重要设备进行改造和更新,必须经过技术经济论证,并按规定上报审批。

经改造更新验收后的设备新增价值,应办理固定资产增值手续。

**第二十五条** 企业出租、转让或报废设备,必须遵守国家有关规定,其所得收益必须用于设备改造更新。

## 第七章 设备管理的基础工作

**第二十六条** 企业必须建立健全设备档案制度,重要设备必须有单台的技术图纸及使用说明书、备件图册、润滑图册及修理记录、验收记录、事故报告和安装图纸等资料。

企业必须建立设备卡片、台帐,每年进行复核,做到帐、卡、物相符。

**第二十七条** 企业应当制定设备的运行消耗、生产效率和检修工时、资金、消耗定额。

**第二十八条** 企业应当按规定报送设备管理的统计报表。

**第二十九条** 企业应当贯彻“预防为主”的方针,防止发生设备事故。发生设备事故,必须及时、如实上报,查清原因,按

其性质妥善处理。

事故分类标准和上报办法,按国务院各工业交通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

## 第八章 教育与培训

**第三十条** 各级经委、工业交通主管部门应当创造条件,有计划地培训设备管理和维修专业人员。

**第三十一条** 企业设备管理负责人,应由具有中专以上文化水平(包括经过自学、职业培训达到同等水平的),并有一定实践经验和组织能力的人担任。

## 第九章 奖励和惩罚

**第三十二条** 自治区经委可根据需要组织开展设备管理评优活动,对设备管理成绩显著的企业,给予表彰或奖励。

获得国家、自治区级设备管理优秀单位称号的企业,当年可按下列标准发给一次性奖金:

(一)获全国设备管理优秀单位的企业按月工资总额的25%计算;

(二)获自治区(部)级设备管理优秀单位的企业按月工资总额的20%计算。

对在同一年试获得两个或两个以上称号的企业,按获得最高称号发给一次性奖金。

上述奖金在企业奖励基金中开支,不列入奖金控制总额,免纳奖金税。

**第三十三条** 各地区、市经委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展设备管理评优活动,奖励办法由各地区、市经委制定。

**第三十四条** 企业可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定期开展评比活动。对设备管理工作做出显著成绩的职工和集体应给予奖励。

**第三十五条** 企业主管部门对设备管理混乱、设备严重失修而影响生产的企业,应当追究企业领导人和有关责任人员的经济、

#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 做好农林特产农业税征收工作的通知

一九八九年五月二日

桂政发〔1989〕52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防城港区，区直各委、办、厅、局：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做好农林特产农业税征收工作的通知（国发〔1989〕28号）已翻印发给你们，现结合我区的实际情况，将我区征收农林特产税的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征税范围。除按自治区人民政府桂政发〔1985〕86号和自治区人民政府桂政发〔1987〕42号已明确规定征收的品目外，园艺作物类增列木薯、马蹄、用耕地种植的席草、药材；山林产品增列木炭、柠檬桉油、山苍子油。同时，恢复对苧麻和桑（茧）的征税。对其他没有列举的大宗农林特产产品，各市、县、自治县认为应当开征的，经自治区财政厅批准，报自治区人民政府备案，可以开征。

二、计征税率。对征税品目的税率，从下文之日起按下列规定计征：（1）海淡水产品类：珠蚌、海参、珍珠、鲍鱼收入为15%，

其他海、淡水产品收入为10%；（2）水果类：柑桔、橙、香蕉、荔枝、龙眼收入为15%，果蔗收入为20%，其它水果收入为10%；（3）其它类：田七、木炭、白果收入为15%，西瓜、香瓜、香菇、云（木）耳、红瓜子、砂仁、花卉、八角（茴油）、桂（桂油）、板栗收入为10%，木材、竹子收入为8%；（4）其它没有列举的应税产品收入为5%。

对农林特产收入征收农业税的地方附加，按原规定不变，即按实征正税额12%计征。

三、有关费用提取问题。根据财政部关于农林特产税若干具体问题的通知（〔89〕财农税字第17号）精神，原自治区人民政府桂政发〔1987〕43号第四点关于从农林特产税收入提取30%用于扶持生产和征收费用的规定不变。为了便于全区调剂使用，有利于扶持各地大宗农林特产的开发和生产，自一九八九年一月一日起，从各地提取30%用于扶持生产和征收费用的资金中，拿出5%上

行政责任。

**第三十六条** 对玩忽职守，违章指挥，违反设备操作、使用、维修、检修规程，造成设备事故和经济损失的人员，由企业主管部门或所在单位根据情节轻重，分别追究经济责任和行政责任；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第十章 附 则

**第三十七条** 本办法的原则，适用于我区境内的全民所有制邮电、地质、建筑施工、农林、水利等企业。

事业单位、集体所有制工业交通企业可参照执行。

**第三十八条** 本办法由自治区经济委员会解释。

**第三十九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交自治区财政作为发展农林特产基金和征收经费，由征收机关统一安排使用。

四、切实加强农林特产税的征收管理工作。农林特产税工作涉及面广、政策性强、工作量大，各级人民政府和公安、司法、工商管理、商业、供销、银行、交通、铁道、民航、邮电等有关部门，要支持财政机关依法征税。各级财政部门要在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同有关部门密切配合，搞好协作，共同做好农林特产税的征收管理工作。要做好对

群众的宣传、教育工作，使群众提高纳税自觉性，如实申报纳税。要搞好纳税检查，各地联合检查站（点），要有财政部门人员参加，杜绝偷税漏税现象。收购农林特产的单位和个人，有督促纳税人交税和代收代扣的义务。要健全票证管理制度，严防贪污舞弊。各级财政部门要抓紧建立健全农业税征管机构，充实征收人员，强化征收手段，确保征收工作的顺利进行。

## 自治区人民政府批转 区建委关于治理建设环境、整顿 建设秩序若干问题的意见的通知

一九八九年五月十一日 桂政发〔1989〕57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防城港区，区直各委、办、厅、局：

自治区人民政府同意区建委《关于治理建设环境、整顿建设秩序若干问题的意见》，现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 关于治理建设环境、整顿建设秩序若干问题的意见

自治区人民政府：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区建设事业得到持续、稳步发展。但是，近几年，建设市场出现了比较严重的混乱现象：各种虚体性公司竞相组建；一些工程招标投标流于形式，私下交易、私招、乱雇等不正之风有所回升；有的部门不遵循招标投标原则，任意指定设计、施工单位；总分包秩序混乱，倒手转包严重；有的还越级承包。这种状况亟待治理整顿。特提出如下意见：

一、各地、各部门必须坚决执行国务院《关于清理固定资产投资在建项目、压缩投

资规模、调整投资结构的通知》（国发〔1988〕64号）和《关于进一步清理固定资产投资在建项目的通知》（国发〔1988〕84号）以及自治区人民政府《批转区建委关于认真做好建设项目停缓建工作意见的报告的通知》（桂政发〔1988〕143号），切实做好压缩投资规模和停缓建项目的善后工作。要维护计划的严肃性，严格按基建程序办事。经国家批准的基本建设投资计划（包括调整计划），各地、各部门必须严格执行。凡突破计划（包括超规模、超标准、超面积以及擅自修改建设内容）的项目，有关部门不予审

图、不予发放施工执照、不予施工。违反上述规定的，要追究主要领导人责任；施工企业迁就建设单位造成超投资而引起的拖欠工程款及有关合同纠纷，均由施工单位负责，有关部门不予受理。建设银行要严格按国家基本建设投资计划办理拨款和贷款。

二、妥善做好精简施工队伍，调整施工队伍结构，控制施工队伍总量平衡工作。在整治期间，各地、各部门一律不得组建新的施工企业。要严格国有施工企业和县以上集体施工企业的用工管理。这些企业应根据施工生产任务的需要，在充分挖掘内部潜力的基础上，合理地调减外包工、临时工和农民合同工。对企业的富余人员，要本着就地消化、自行消化的原则，积极兴办为施工服务和社会急需的生产性企业，兴办立足企业、面向社会的第三产业。各级建委要帮助施工企业调整队伍结构，推进国有大型施工企业管理层与作业层的分离，使管理层逐步增强施工技术开发、施工图设计、材料设备采购和工程综合管理的能力，使劳务作业层逐步发展成为来去灵活的专业化施工组织，逐步建立起能够随基建规模的伸缩而自我调节劳务规模的灵活机制。要有计划、有步骤地选择一些有条件的企业进行施工图设计合理转移的试点。城乡建筑企业要积极面向村镇，开发农村商品房市场和积极包建农房。

对进入我区的区外施工队伍，要结合年审重新办理注册登记和审批手续。除一、二级施工企业外，原则上不再允许其承接新的工程任务。需要进入我区的施工企业，必须持有省（自治区、直辖市）建委介绍信，并确实具有建设部颁发的企业资质标准的一、二级资质，由区建委从严审批和控制。经批准进入我区的区外建设企业，必须经过公开的招、投标承接任务，不得采用任何形式的私下交易。各项目主管部门不得自行引进区外建设队伍。

三、坚决清理各种虚体性公司。对政企

不分的公司，要在人、财、物上与行政机关彻底脱钩，否则，一律停止其经营设计、施工和房地产开发等建设业务。对不具有技术、经济、材料、质量等配套管理力量、不具有工程项目全过程管理能力、无承担工程相应的自有资金的承包公司，应一律撤销。对纯属靠转包坐收渔利，不负技术、经济、质量、安全责任的各种“转手”公司，对从事建设工程承包而又未报自治区建委审批的各类承包企业，一律作违章经营取缔。

四、进一步整顿建设市场，逐步建立建设市场新秩序。整顿建设市场的主要内容是：以权经商，中饱私囊，行贿受贿，倒手转包，买卖图标，偷工减料，弄虚作假，倒卖材料，设梗刁难等。整顿范围是：对一九八七年以来工程建设中发生的问题进行整治，以设市建制的城市和县城（含工矿区）为重点。整治对象是：各级建设主管部门、建设管理站、安全管理单位、建设单位、勘察设计单位、施工企业、建设系统各类建设公司、社团组织等。

在整治过程中，要抓紧推进市场新秩序的建立，严格监督管理。一是严格企业资质管理。全区建设企业要进行一次严格的资质复审，换发资质证书，对资质不实、资信不良的企业，坚决降级直至取消资格。二是加强营业管理。所有建设企业都必须按建设部的规定，健全《建设企业营业管理手册》，认真记载企业所建工程的质量、安全、资信和奖惩情况。三是进一步推行招标承包制，把能够实行招标的工程有领导地全部推进市场。各级建委应加强招标投标的政策管理和招标、评标、定标的有效监督，合理控制标价。四是加强工程质量监督管理和建立严格的安全生产责任制。今后，所有建设项目都必须委托当地质量监督机构进行质量监督，未经质量监督机构检验合格的工程，不准交付使用。对近年来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中暴露的问题，要采取有效措施，进行综合治

理。五是进一步改革和调整现行标准定额体系。要结合经济形势和价格体制改革，同步地修编现行预算定额，理顺费用关系，妥善处理材料涨价和逐步解决按质论价问题。六是加强属地化管理。各地建设企业的资质和业务管理统一归口所在地建委，各级建委的管理权限按有关规定执行。

五、整顿勘察设计市场。继续搞好设计单位的资质审查和认证工作，坚决禁止无证勘察、无证设计和倒卖图签、乱收设计费等行为。严格控制外来设计队伍（包括区外设计单位和国外设计企业），未经许可及未办理注册手续的，不得自行进入我区勘察设计市场。除特殊情况外，区内亦不再批准组建新的国营勘察设计单位。要加强设计招标的宏观指导，积极引入竞争机制，保护平等竞争。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以权私下确定勘察设计单位，从中收取回扣，也不得以横向联系为名，利用高一等级设计执照，不劳而获。要加强企业设计组织管理工作，从实际出发，合理核定年度生产指标，提倡以丰补欠、新技术开发，反对分光吃光。要继续深化勘察设计单位内部改革，有计划地推行全面质量管理，继续开展评优创优、质量监督和检评工作，有步骤地实行以设计为主体的工程总承包，提高设计水平，繁荣设计创作。

六、加强房地产市场管理，进一步清理、整顿房地产综合开发公司。要坚持“统一规划、合理布局、综合开发、配套建设”的方针，努力提高城市综合开发率。要根据自治区建委《关于整顿房地产综合开发工作的通知》（桂建房字〔1987〕14号），认真清理整顿房地产综合开发公司。凡未按规定经资质审查、领取房地产综合开发证书、办理营业执照的房地产开发公司，一律撤销。已经过整顿和资质审查，办清手续的各类公司，要按规定进行年审。对已改变性质或与资质不符的公司，要通过整顿达到要求，否则，予

以撤销或降级。

要整顿房地产价格，制定合理的售房办法和计价原则。出售房屋一定要按国家和自治区有关规定，严禁自定售价、贱价出售旧公房。出售旧公房的回收款，必须按国家规定专款专用，严禁随意挪作他用。

各地要根据有关规定制订出加强房地产交易市场的管理办法，正确引导合法的房地产经纪人的活动，活跃房地产市场。要整顿村镇建设开发市场，对各地村镇建设开发公司要进行资质审查登记，坚决取缔无证经营和非法经营。

七、整治市政公用事业的秩序，搞好市政公用基础设施的建设和管理。经自治区批准征的各项城市维护建设资金，要保证用于城市的维护、建设，首先用于已有市政公用设施的维修、保养和管理。要根据国务院有关规定统一管理好城市客运交通，特别是出租汽车市场。要加强城镇地下水资源的管理，坚决制止对地下水资源的无节制开采。

市政公用企事业单位要继续积极推行各种形式的承包经营责任制。凡列入计划并已开工的市政公用设施项目，要确保按质按期完成。

八、加强城市统一规划管理，抓好城市总体规划的调整和深化工作，抓紧编制城市近期发展地区的详细规划，抓好城市规划管理与设计的地方法规制订工作。

九、加强领导。治理建设环境、整顿建设秩序，必须在各级人民政府统一领导下进行。各级建委应把这项工作作为重点任务抓紧抓好，要组织一定力量搞好调查研究，抓好典型。计委、工商管理、审计、税务、乡镇企业管理等有关部门，要密切配合，共同把建设市场治理整顿好。

以上意见如无不妥，请批转各地执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委员会

一九八九年四月二十二日

# 自治区人民政府批转自治区税收 财务物价大检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自治区审计署关于对我区部分烟草企业 为外省一些单位提供专卖准运证运销云南 卷烟从中牟利等问题的处理意见的通知

一九八九年五月十一日 桂政发〔1989〕59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防城港区，区直各委、办、厅、局：

现将自治区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和自治区审计署《关于对我区部分烟草企业为外省一些单位提供专卖准运证运销云南卷烟从中年利等问题的处理意见》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自治区人民政府委托各级审计部门根据有关政策规定，按照审计程序作出处理，并通知被检查的单位执行。凡是问题没查清的，要立专案，继续查清；严重违纪和违法的，由监察、检察部门追究有关人员的行政和法律责任。

## 关于对我区部分烟草企业为外省一些单位提供 专卖准运证运销云南卷烟从中牟利等问题的处理意见

自治区人民政府：

在一九八八年的财务大检查中，我们受国务院财务大检查办公室委托，对我区烟草行业进行了检查。发现我区一些烟草企业以安排当地市场为名，申请取得专卖准运证，提供给海南、广东一些单位和个人，并通过与他们搞所谓“联营”、“中转”，将云南卷烟运往广东，海南，从中牟利。据初步统计，一九八八年一月至十月底，先后在云南进卷烟近四十万件，其中运出广西境外的达70%以上。

这次检查还发现，部分地、市、县烟草公司，去年三、四月份以后，将正常供应我

区市场的计划内卷烟和从外地议价购进的计划外云南卷烟在当地提价出售；少数烟草企业将供应我区市场的计划内收外汇的云南卷烟或从云南购进的计划外收外汇卷烟销售给广东、海南的非烟草部门或个人，获取大量外汇券（现金），个别甚至倒卖外汇券。

上述行为既违犯国家有关工商、物价、外汇管理政策，也违犯了国家烟草专卖政策。按照《烟草专卖条例施行细则》第四十五、四十七条，《投机倒把行政处罚暂行条例》第三、九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管理条例》第十、二十九、三十条以及《违反外汇管理处罚施行细则》第六、七条的有关规

定，提出如下处理意见：

一、凡我区烟草企业（包括各烟草系统所属的贸易中心及所办的“公司”、“商店”、“贸易服务部”等，下同），从“中转”或“联营”中得到的留成平价卷烟，在价格未放开前高价出售，以及不属放开品种而提价出售所得的价差收入（含附加“补偿费”）一律没收。凡以所谓“中转”、“联营”等形式所得的手续费、劳务费（包括名为“价差”，实为手续费，劳务费部分）一律没收；调运外省县以上烟草专卖企业的调拨差价收入允许列入营业收入，调县以下卷烟经营单位和非烟草专卖企业所得的调拨价差收入（含自治区销售公司和地、市分公司，先调到县公司，再通过县公司调外省部分）一律没收。对为投机倒把者提供卷烟的烟草企业，除没收其全部非法所得外，并处以相当批发价金额 20% 以下罚款。凡为外省“中转”计划外卷烟活动提供方便的单位从中所得的收入，一律没收。

二、对分配供应我区市场的计划内平价卷烟（含进口烟），凡是在价格放开前在当

地高价出售或高价卖给外省取得的价差（包括不属放开品种而提价取得的价差），以及违反烟草专卖规定议价购进、高价出售的计划外云南卷烟，扣除实际进货成本和合理费用后，高出部分所得收入，一律没收。

三、用外汇经营的卷烟，违反国家外汇管理有关规定的，所获的收入要没收。

四、以上问题，凡一九八七年底以前发生的，取得的收入已作营业收入纳入当年决算的不再追究；仍挂在往来帐或直接转入专用基金的，以及一九八八年发生的，一律按上述原则处理。

五、没收金额统一缴入自治区大检查办公室专户（南宁市农业银行第三营业部，帐号：3437089），然后，按照财务大检查的政策规定，由区大检查办公室按各地入库数返还各级财政百分之二十。

以上意见，如无不当，请批转各地执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税收、财务、  
物价大检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广西壮族自治区审计署  
一九八九年三月十五日

---

##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强 桂类产品出口经营管理的紧急通知

一九八九年五月十四日

桂政发〔1989〕60号

玉林、梧州、钦州地区行署，梧州、北海市，防城、容县、平南、桂平、北流、藤县、岑溪、苍梧县人民政府，柳铁，防城港区，区直各委、办、厅、局：

当前正直桂类产品收购旺季，为确保出口创汇任务的完成，必须加强桂类产品出口的经营管理，防止出现“桂皮大战”。为此，自治区人民政府决定采取以下措施：

一、桂类产品的出口经营由区土产进出口公司负责，其他任何单位（包括专业进出口公司）不得插手经营。

桂类产品由区土产进出口公司和各产地县外贸部门收购，或委托当地供销社代购，在未完成外贸收购计划任务之前，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插手收购经营。各地、市、县外贸部门、各口岸分公司和受委托代购单位不

得跨地、县收购。代购单位所收购的桂类产品，外贸部门必须按规定的价格全额接收。区内医药生产所用桂皮，由区土产进出口公司按计划调拨。

桂类产品运出区外归口区土产进出口公司管理，未经区土产进出口公司签证盖章，交通运输部门不得承运，违者追究承运单位及其领导人责任。

二、各级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要重新核定桂类产品出口、收购（含代购）单位的营业执照，对过去已发的营业执照，凡不属本通知规定的经营单位，一律予以注销。已发照从事桂类加工的单位，只能从事加工业务，不准进行商业经营活动。全区桂皮加工能力过剩，今后工商部门不再批办新的桂皮加工厂。

三、桂类产品收购价格，严格按照区物价局、经贸委规定的价格执行。与区外毗邻收购点的收购价格，由区物价局衔接协调确立。收购（含代购）单位与出口经营单位的

交接价，按规定的作价办法合理制定。

四、对违反自治区人民政府规定，非法经营桂类产品或擅自抬价抢购的单位或个人，由工商行政管理、物价部门，全部没收其货物或货款，并依照有关规定处以罚款。对没收的货物交由区土产进出口公司或当地外贸部门按规定价格收购。对罚没收入和没收货物变价款，按规定上缴。

五、本通知下达前，非指定的经营单位或个人所收购的桂类产品，一律就地封存，由当地外贸部门和受其委托收购的单位按规定价格按质论价收购。

六、外贸、供销部门要继续扶持各地发展桂类生产，增加出口货源。为了保护桂类资源，严禁包山收购。

七、各地区行署，各市、县人民政府要加强领导，对收购经营问题较多的产区，要组织工作组下去帮助解决问题，防止发生“桂皮大战”。自治区有关部门要派工作组到桂类产区检查、督促落实以上措施。

##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 发布《广西壮族自治区农村 五保户供养工作暂行规定》的通知

一九八九年四月二十七日 桂政发〔1989〕61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防城港区，区直各委、办、厅、局：

现将《广西壮族自治区农村五保户供养工作暂行规定》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 广西壮族自治区农村五保户供养工作暂行规定

（一九八九年四月二十七日）

为切实做好农村五保户供养工作，保障五保户的生活，体现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四十五

条规定，结合我区实际情况，特制定本规定。

第一条 凡户籍在我区农村，丧失劳动

能力、无依靠、无生活来源的老年人、残疾人和未成年的孤儿（未满十八周岁，下同）都享受“五保”待遇。

丧失劳动能力、有成年子女的老人，其成年子女常病或残疾无力赡养者，也列为五保对象。

第二条 五保户的确定，须由本人申请或他人代为申请，群众评议，村委会审查，报乡（镇）人民政府批准；由乡（镇）人民政府发给《五保供给证》，并报县人民政府备案。

孤儿长大成人已能自食其力，其他五保对象重新获得可靠生活来源者，应停止其五保供养。

第三条 对五保户要切实做到：

（一）保吃。供给口粮和油、盐、菜、肉等副食品以及燃料、用水、零用钱；

（二）保穿。供给衣、帽、鞋、袜和被子、蚊帐等必需的生活用品、用具；

（三）保住。保证有房住，房屋要牢固安全，能避风，不漏雨；

（四）保医。患病要及时给予治疗，并派人护理，其医疗费由供养单位或承包供养人负责；住院治疗费，如供养单位或供养人支付确有困难的，卫生部门要酌情减免。

（五）保葬。五保对象去世后，由供养单位或承包供养人负责处理善后工作。

对适龄入学的五保孤儿要保教，学校免收学、杂费。

第四条 五保供给标准。不论采用哪种供养形式，五保户的生活都不能低于当地一般群众的实际生活水平。具体标准由乡（镇）人民政府提出意见，报县人民政府批准。

第五条 供养五保户所需款、物（包括吃、住、穿、用、医），由乡（镇）统筹，原则上按田亩或人口平摊到户，纳入承包合同，由粮所和信用社负责代收交乡（镇）人民政府统一分配使用。有条件的地方，也可从乡（镇）企业留利中和其他收入中提取。乡（镇）要建立专门帐户，专款专用，定期公布帐目。

第六条 五保户供养的形式：

（一）集中供养。乡（镇）、村要积极创造条件采取多种形式兴办敬老院，对五保户实行集中供养。敬老院应贯彻“依靠集体，依靠群众，以养为主，民主管理，勤俭办院”的方针，坚持入院自愿、出院自由的原则。各部门、各单位要为敬老院开展生产劳动和文娱活动提供各种方便和条件。乡（镇）卫生院要定期为五保老人检查身体，送医送药。

（二）分散供养。把供养五保户的工作承包到其它农户，并付给承包者适当报酬（具体办法由乡、村自定）。村委会对分散供养的五保户，必须制定相应的措施，保证其供给经费和物资及时兑现，妥善安排他们的日常生活。

第七条 对贫困地区的五保户，集体供给后仍有困难的，当地民政部门要列入重点救济对象，给予定期救济或临时救济，对重灾区的五保户，集体供给有困难的，在发放救灾款物时，应予照顾。

第八条 集中供养和分散供养的五保户，其私有财产仍属个人所有，受国家法律保护。五保户去世后，其财产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继承法》处理，原来属于集中供养的，其财产归供养单位所有，原来属于个人承包供养的，其财产由承包供养人接受遗赠。

第九条 对五保户要实行乡（镇）、村、组三级分管的办法，要明确责任，切实把各项工作落到实处。禁止歧视、刁难、虐待五保户和侵犯五保户的合法权益。对于因工作不负责任，造成五保户伤亡的，根据情节轻重，给予必要的纪律处分，触犯刑律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十条 各级人民政府要加强对五保供养工作的领导。要把五保工作列入议事日程，督促、检查各有关部门做好五保供养工作，并帮助解决实际问题。

第十一条 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区糖业公司 违纪建房等问题的处理决定

一九八九年五月二十四日 桂政发〔1989〕63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防城港区，区直各委、办、厅、局：

根据自治区税收物价财务大检查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检查，并经区纪委、区监察厅联合检查核实，区糖业公司于一九八六年至一九八七年期间，未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擅自与驻我区空军某部后勤部签订合同，向其投资二百八十五万元修建职工宿舍二栋，共计三千二百四十平方米，其中动用生产性资金一百五十万五千元，这是严重违

反组织纪律和财政法规的错误行为。

为了严肃纪律，维护财政法规的严肃性，经自治区人民政府研究决定，没收区糖业公司所建两栋宿舍楼，交由自治区人民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统一管理使用。其它有关违反财政法规的经济问题，按自治区税收物价财务大检查领导小组办公室（89）桂检办字第68号文执行。

有关责任人员的纪律处分交有关部门查处。

#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 区粮食局挪用生产基金兴建招待所 及其他问题的处理决定

一九八九年五月二十四日 桂政发〔1989〕64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防城港区，区直各委、办、厅、局：

根据自治区税收物价财务大检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组的检查，以及区纪委、区监察厅联合调查组的调查核实，自治区粮食局于一九八七年十二月至一九八九年四月间，挪用生产基金二百五十七万三千元建招待所一栋（主楼高七层）。严重地违反了国务院关于不许挪用生产基金建楼堂馆所的规定，是严重的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经自

治区人民政府研究决定，将自治区粮食局所建的招待所没收变卖，收回的款项如数上交自治区财政，用于扩大基层粮店网点和粮食加工企业建设。该局其它有关违反财经纪律的经济问题，仍按自治区税收物价财务大检查领导小组办公室（89）桂检办字第64号文的处理执行。

有关责任人员的纪律处分交有关部门查处。

#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对水库移民、 边民继续实行定期粮食价差补贴的通知

一九八九年六月十四日

桂政发〔1989〕70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防城港区，区直各委、办、厅、局：

自治区人民政府曾于一九八八年六月十五日发出桂政发（1988）60号，对水库移民、边民实行的定期粮食价差继续补贴一年的通知（即从粮食年度的一九八八年七月一日起至一九八九年六月三十日止）。现考虑

到去年我区灾情严重，水库移民、边民目前生活仍有困难。经研究，对水库移民、边民继续实行定期一年的粮食价差补贴，即按粮食年度从一九八九年七月一日至一九九〇年六月三十日止。所补贴的标准、范围、资金来源及办法，仍按桂政发（1985）157号文执行。

---

## 自治区人民政府批转 区教委关于一九八九年高等学校 毕业生分配工作意见的通知

一九八九年六月十八日

桂政发〔1989〕72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防城港区，区直各委、办、厅、局，各高等学校：

自治区人民政府同意区教委《关于一九八九年高等学校毕业生分配工作意见》，现批转给你们，请贯彻执行。

高等学校毕业生分配工作是一项合理使用人才的重要工作，政策性强、涉及面广，关系到各行各业，关系到社会安定团结的问题，要求各地务必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坚持原则，严守纪律，搞好宣传教育，有关部门要密切配合，通力协作，为做好这项工作而共同努力。

### 关于一九八九年我区高等学校毕业生分配工作意见

自治区人民政府：

根据国家教委、人事部印发《关于改进一九八九年高等学校毕业生分配工作的报告》（〔89〕教学字 01 号）和国家教委《关于重申大学毕业生分配工作中几项规定的

通知》（〔89〕教学字 007 号）以及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区教委《关于我区一九八九年高等学校毕业生分配计划问题的报告》的有关通知精神，为了搞好一九八九年高等学校毕业生分配工作，结合我区情况，现提出如下意见

见：

今年我区高等学校毕业生分配计划的编制工作，分为三部分：

一是区内高等学校的毕业生共 8721 人，这部分毕业生的分配由原来自治区“切块分配”改为绝大部分由学校提出分配方案报自治区综合平衡后审批下达，自治区只对少数社会需要量大、关系全局的部分专业毕业生实行直接编制分配计划。今年一至四月下旬，经反复研究协商，分配结果是：分配给各地、市 7112 人，占毕业生总数 82.1%；分配给区直各单位 1067 人（其中分配给区直党政群机关 60 人）占 12.3%；分配给中央部门驻广西单位及驻军 325 人，占 4%；分配给大专院校 131 人，占 1.5%；预留考取研究生和因家庭困难需照顾到外省分配的 59 人，占 0.68%（具体分配方案详见附表）。

二是国家教委 32 所院校属广西生源的毕业生共 904 人。根据国家教委有关通知精神，今年一月下旬，我区组织了“供需见面”咨询活动，有 200 多名毕业生与用人单位签订了就业协议，大部分毕业生由主管部门根据用人单位需要提出分配计划报国家教委和学校进行分配。今年实际分配回我区的毕业生 805 人，占生源总数 83.5%（去年占 72%）。

三是中央各部、委 117 所院校属广西生源的毕业生共 2400 人（不含铁路、银行、邮电、军工等垂直分配的部分）。根据中央部委院校实行行业系统分配原则和深化改革的精神，由业务对口的厅、局编报需要和分配计划，经全区综合平衡后，报送有关部委和院校进行分配。实际分配回我区 and 中央部门驻我区单位的毕业生 2029 人，占生源总数 84.5%（去年占 63.9%）。

另外，今年有毕业研究生 220 人，其中区内院校 120 人，区外院校 100 人。由学校根据用人单位提供的需要编制计划，分别经主管部门批准后执行。

今年我区高等学校毕业生分配任务较

重，根据我区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需要和当前形势，必须认真贯彻国家有关方针、政策和做好如下工作：

一、必须继续贯彻执行统筹安排，合理使用，加强重点，兼顾一般，面向基层，面向生产、科研、教学第一线的方针：对农业、能源、交通、原材料及轻纺工业，要充实和加强；对重点建设和技术改造项目所需要的毕业生，应予重点照顾。

二、积极给少数民族地区输送毕业生，支援民族地区的经济建设；对来源于 49 个老、少、边、山、穷县的毕业生，特别是农、林、医、师院校的毕业生，除特别需要的由自治区统一分配外，原则上都应分配回去；要积极动员和鼓励经济基础较好的市、县的毕业生，到 49 个老、少、边、山、穷县工作，凡分配到这 49 个县工作的毕业生（本地生源除外），均可享受自治区人民政府有关文件规定的优惠待遇，有关地、县要认真做好接收和安排使用工作。

三、认真贯彻专业对口，学以致用，优才优用的原则。但目前，由于技术革命的深入，不应把专业对口理解过窄，如对少数基础学科（包括长线专业），应根据社会实际需要拓宽专业服务范围，可以分配到专业相近的生产部门和企事业单位工作。为了鼓励学生积极向上，勤奋学习，对品学特别优秀的毕业生，允许他们在国家分配计划范围内优先选择工作岗位，这部分毕业生的比例，控制在本校毕业生总数的 3% 评定。

四、为了加强教育，充实师资队伍，师范院校（专业）的毕业生，原则上要分配到教育部门任教；今年师范生分配的重点是充实中学师资；鉴于当前中学师资紧缺和各地情况不一，师范院校本科毕业生既可以分配担任高中教师，也可以根据需要分配担任初中教师。综合性大学某些专业的毕业生，也可以分配到教育部门任教。

五、必须抓紧做好毕业生的鉴定工作，

这是保证毕业生质量的重要工作；毕业生分配前，各校必须组织全体毕业生认真学习邓小平同志6月9日接见首都戒严部队军以上干部时的重要讲话，学习中共中央、国务院《告全体共产党员和全国人民书》，学习国家有关毕业生分配的方针、政策，联系实际，对毕业生在政治上、思想品德上、业务上的表现做出实事求是的鉴定，合格的依时分配，不合格的不予毕业；对极个别违纪违法者，由院校及有关部门依校纪、法纪处理。

六、必须认真执行毕业生分配计划。按国家规定，目前高校的毕业生仍实行主要由国家负责按计划分配的制度；凡是取得毕业资格的，只要服从分配，国家负责安排工作。因此，对国家审定下达的毕业生分配计划，各学校要按规定做好分配派遣工作；各地、市、各部门和有关单位要顾全大局，积极做好接收工作；未经自治区高校毕业生分配主管部门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改变分配计划，不得任意改派、退回或中途截留按计划分配的毕业生；对目前社会需要量较大而可供分配量较少的各专业毕业生，要保证重点部门急需，兼顾有关部门需要；对某些社会需要量少的或长线专业的毕业生，生源所在地、市要负责接收，对口部门要积极安排工作，要着眼于长远，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动员有关单位储备人才。

一九八五年以来，我区对党政群机关和满编超编的事业单位，原则上不分配毕业生，今年仍按此精神办理。但有的单位确因工作需要，经报编委和人事部门同意，可适当分配少量毕业生。

今年的毕业研究生，主要分配到教育部门特别是缺乏师资的学校任教，其次是科研和生产急需的企事业单位，少数优秀的可分配到对口的党政机关，分配到上述单位的毕业研究生的增干指标问题，按人事部、国家教委（88）教学字014号文件规定办理。

要注意做好女性毕业生的分配工作，不

得歧视。

七、为了适应当前多种经济形式的需要，促进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各地、市和有关部门应有计划地安排部分毕业生到城乡集体企业工作；分配到集体企业工作的毕业生，一律按国家干部管理，享受同等福利待遇。

八、在国家计划指导下，根据具体情况，高等学校可对部分专业的毕业生，继续试任由毕业生填报志愿、学校推荐，用人单位择优录用，并由用人单位向学校交同一定的培养补偿费；具体办法，按区教委有关文件规定办理。

九、各地、各高等学校和有关部门要分工一位主要负责同志主管毕业生分配工作，列入议事日程，及时检查督促和解决工作中的问题；各地、市毕业生分配工作，仍由人事、教育、计划部门组成领导小组，具体负责；各有关部门要积极支持，紧密配合。

各高等学校要根据中央和自治区人民政府有关指示精神，结合实际，对毕业生进行形势教育和政策教育，教育毕业生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人生观，自觉服从分配，到基层去，到生产第一线去，到艰苦的地方去，脚踏实地，艰苦创业，为四化建设作出贡献。要严格执行纪律，增加毕业生分配工作的透明度，反对和防止不正之风的干扰；做到“五公开”，即分配方针、政策、原则、方案（包括毕业生自行联系的分配单位）和分配工作纪律向全体毕业生公开，让广大群众监督。对坚持原则的，予以充分肯定和表扬；对弄虚作假、徇私舞弊的，要严肃处理，其中情节恶劣的，要按党纪国法惩处。

毕业生和毕业研究生的分配、派遣办法，按区教委有关规定执行。

以上报告，如无不当，请批转各地执行。

附件：（略）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委员会

一九八九年六月十五日

#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做好粮食征购工作 确保完成夏粮入库任务的通知

一九八九年六月二十八日

桂政发〔1989〕74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防城港区，区直各委、办、厅、局：

根据一九八九年早造粮食生产情况和粮食安排的需要，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全区一九八九年粮食年度夏粮定购入库任务为七亿六千五百万公斤贸易粮（分地、市任务见附件）。为确保入库任务的完成，特通知如下：

## 一、必需加强领导和思想政治工作

一九八九年夏粮入库的物质基础较好，但由于牌市差价扩大，农民存在惜售思想，加上资金不足等，粮食入库工作将面临不少困难。因此，各级政府必须全面客观地分析形势，针对存在问题，积极做好工作，确保完成任务。各级主要领导同志要亲自负责，并组织工作组深入农村第一线，做好宣传和发动工作，协助乡村干部抓好粮食入库。夏粮入库期间，以县（市）为单位，要划出一段时间，集中人力、物力、财力，突击组织粮食入库。有条件的地方要尽可能多购一些，争取一造完成全年任务。

要进一步宣传粮食定购是国家任务，完成定购任务是农民应尽的义务，增强群众的任务观念和义观念。运用去年受灾减产，国家对灾区的支援，以及首都戒严部队平息反革命暴乱中的光辉事例，加强对农民的爱国主义教育。结合当地实际，大力表扬先进，提高农民早交粮，多交粮，交好粮，支援社会主义建设的自觉性。对于有能力完

成任务而故意拖欠的农户，要通过必要的行政干预，促其完成任务。

## 二、认真落实有关粮食入库的各项政策

1、收购价格及奖励奖售政策。从一九八九年七月一日起，全区粮食定购的收购价格统一按国务院公布的调整部分粮油价格执行。和一九八八年相比，稻谷每五十公斤提高五元，玉米每五十公斤提高一元，小麦每五十公斤提高一元五角。奖售化肥政策按一九八八年规定继续执行，即农户缴交公粮，每五十公斤贸易粮奖售标准化肥十七点五公斤，交售购粮每五十公斤贸易粮奖售标准化肥三十公斤，化肥供应价格仍按一九八八年的优惠价不变，并一律实行奖售化肥实物，不搞明补；原规定农户交售定购粮（含公粮）每五十公斤贸易粮奖售平价柴油一点五公斤，一律按每公斤五角计补给差价款。提高定购粮的收购价格后，自治区原定完成任务的奖励款调整为：农户交售公粮以外的定购粮，每五十公斤原粮奖励二元。除自治区统一规定的收购价格、奖售奖励外，各市、县原定的奖励和补贴措施，应尽量保留，具体由市、县自定。

2、就地议转平粮食收购，全区任务按一九八八年下达的一亿四千万公斤不变。一九八九年自治区仍按每五十公斤贸易粮四十五元标准计算包干给各市、县。这部份粮食的议购的实际价格由各市、县自定，低于四十五元的，好处归各市、县；超过四十五

元的，由各市、县财政负担。

3、为了调动广大农村干部完成粮食定购任务的积极性，对村干部和直接参加夏粮入库工作的县、乡干部，接原定的完成粮食定购任务五千公斤原粮奖励二十元的政策继续执行。具体办法仍按自治区人民政府桂政发〔1987〕61号文件办理。

4、继续允许大豆主产区农户用大豆顶交粮食定购任务，一斤大豆顶一斤贸易粮，按规定给奖售化肥和柴油差价款，收购价格由各市、县按大豆议销后能买回同等数量的议价大米转作定购粮入库的原则自定。

5、在分配各地的供应出口计划内收购的优质谷可抵顶定购任务，按规定照给奖售和奖励。供应出口后由市、县买回普通谷如数填补，超计划部分实行议购议销。

6、凡有粮食定购任务的农户，其中公粮部分一律征收现粮。种经济作物的农户，原则上应买现粮交售；确实买不到现粮的，内部掌握可交议平差价款，由粮食部门买回同等数量的议价粮顶交。差价额度，由各市、县人民政府自定。蔗区要动员蔗农用自产粮完成定购任务。稻谷产区，定购任务应交稻谷。稻谷、玉米混合产区，由县逐级下达分品种入库计划，农户按计划交售。

7、严格控制从定购粮价款中收扣各种欠款。除粮食预购定金和一九八九年生活安排中赊销粮款应一次收回，村干部统筹可由粮食部门代收，农户完成定购任务后可由粮食部门代收水费谷外，其余一律不得在粮款中代收代扣，也不得派人到粮所坐收。

8、坚持入库粮食的质量标准。要号召农民交好粮给国家。粮食部门收购时要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自治区规定的标准，做到一千二净三饱满，达不到规定标准的，要按规定执行扣价。

**三、各有关部门要同心协力，互相配合，做好收粮服务工作**

粮食部门要尽早做好收粮各项准备，方便群众，随到随收，简化手续，及时结算，粮食干部职工加班接收粮食，仍按过去规定发给加班费，以县（市）为单位掌握在一个半月标准工资以内，不计奖金总额，不纳奖金税。供销部门要及时兑现奖售化肥。财政部门要及时下拨应拨的粮食补贴款，对上级预拨的加价款和完成任务奖金不允许挪作他用。金融部门要保证资金供应，确保收购不打“白条”，切实避免因资金不足而影响入库。粮食部门的平、议价粮油贷款，包括收购、现存的粮油和调入所需的贷款，一律按中央统一规定的计划内长期贷款利率实际负担8.4%计息，不加息，不上浮，不罚款。

#### **四、加强粮食市场管理**

农户在完成全年粮食定购任务以前，粮食不准上市，完成全年定购任务后允许上市和向国营粮食部门出售议价粮。以县（市）为单位，在完成粮食定购任务以前，对列入定购的粮食品种（大米、稻谷、玉米、小麦），不准国营粮食部门以外的单位和个人插手收购，也不得擅自向区外运销粮食。允许完成定购任务的农户和城乡消费者在集市上进行正常的粮食余缺调剂和品种调剂。经征得粮食部门同意和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批准，当地的国营、集体和个人可以就地在集市上购买自身生产、消费所需的粮食，但不准转手倒卖，囤积居奇。各乡、镇要在当地政府领导下，由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牵头，粮食、财税、公安等有关部门参加，共同组成粮食市场管理小组，切实把市场管好。粮食入库期间，经县人民政府批准，可设置必要的粮食检查站。对未经批准到市场、农村抢购或外运粮食的单位和个人，除了按统购价强行收购外，并可处以罚款。

以上通知希认真贯彻执行。

附：（略）

#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批转区农业厅《关于扎扎实实 抓好秋粮生产夺取全年农业全面丰收 的意见》的通知

一九八九年六月二十三日 桂政办〔1989〕62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防城港区，区直各委、办、厅、局：

自治区人民政府同意区农业厅《关于扎扎实实抓好秋粮生产夺取全年农业全面丰收的意见》，现批转给你们，请结合本地实际，认真研究贯彻。

## 关于扎扎实实抓好秋粮生产夺取全年农业全面丰收的意见

自治区人民政府：

去冬以来，各级党委、政府及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自治区关于加强农业、夺取粮食增产的决定、纪要，经过广大干部、群众的共同努力，全区粮食生产形势很好。旱粮增产已成定局，总产可达到1983年的水平；早稻后期如无大的灾害，总产也可能接近1982年的水平。全区上半年预计可增产粮食13—15亿斤，经济作物也将获得同步发展。

夺取全年粮食丰收，关键还要看秋粮的收成如何。各地一定要发扬连续作战、乘胜前进的精神，继续抓紧抓好下半年的粮食生产，进一步挖掘潜力，争取秋粮再增产25—30亿斤。为此，提出如下意见：

一、认真抓好秋粮种植面积的落实。这是增产的基础。各地要挖掘耕地潜力，尽可能扩大秋粮种植面积。1987年全区秋粮面积2815万亩，1988年2806万亩。今年要求扩大到2900万亩，比1987年扩大85万亩，比1988年扩大94万亩。秋粮中的主要高产作物是中、晚稻。1987年全区中晚稻面积

2013.45万亩（其中中稻250.11万亩），1988年1975.42万亩（中稻239.17万亩）。要求今年扩大到2060万亩，其中晚稻1800万亩、中稻230万亩、中稻再生稻30万亩。要把秋粮种植面积逐级分解下达，落实到乡（镇）、村屯、农户。在确保种植面积完成的基础上，狠抓提高单产的各项措施，要求秋粮单产恢复到1987年402斤的水平。

二、积极推广杂交晚稻，坚决完成1000万亩杂交稻的种植任务。这是夺取晚稻增产的关键措施。全区现有10万亩早制晚用杂交稻制种田，其种子产量与供种时间基本可以保证，各地要尽快采取措施，做好干部、群众思想工作，选择对路组合，加强技术培训，把杂交稻的种植任务逐级分配到乡（镇），落实到农户，并在六月底前把杂交稻种子供应到农户。与此同时，农业部门要采取一切可行的措施传授技术，务必使农民掌握杂交稻组合的性能与栽培技术，力争推广成功，获得高产。

三、适时播种，培育壮秧。“秧好一半

术”，培育晚稻壮秧尤为重要。各地要下决心把好育秧关，特别是杂交稻依靠低位分蘖夺高产，要十分强调精细整理秧田，下足基肥，适时播种，疏播、匀播，加强管理，防治病虫害，特别是防治好稻瘿蚊，把病虫消灭在秧田里。积极推广育秧技术承包，有条件的可以发展商品秧。各地应分段检查秧苗质量，素质差的要采取补救措施。

四、集中力量搞好夏收夏种。“春争日，夏争时”。今年早稻生产已为晚稻生产争得了季节上的主动，不能因为夏收夏种迟缓而影响晚稻生产。各地一定要切实加强领导，算季节账，集中劳力、机械投入抢收抢插，做到熟一块收一块，犁耙沤一块，务求立秋节能插上 80%以上的晚稻，立秋后一个星期左右全部插完。同时，要提高插秧质量，本田要施足基肥，尽可能扩大稻草还田面积，有条件的每亩施 20—25 公斤碳铵作基面肥。要讲究插秧规格，插足基本苗。

五、加强田间管理，提高管理质量。晚造田间管理要突出抓好科学用肥，千方百计组织肥源，推广优化配方施肥技术，根据不同地区、土壤、品种、插植期制定施肥技术方案，认真贯彻实施。要重视分蘖肥，巧施中期肥，普遍推广穗肥和叶面肥的施用技术。要注意推广够苗晒田的技术。旱区注意保水防旱。农业植保部门要继续搞好病虫测报，组织群众及时防治，努力把病虫害控制在经济指标允许的范围以内。

六、积极种好秋玉米、大豆、红薯、杂粮和冬季绿肥。我区旱粮不仅扩种的余地大，提高单产的潜力更大。1987 年上述四类秋早粮种植面积 801.95 万亩，亩产 137.4 斤，总产 11.02 亿斤，1988 年面积 830.95 万亩，亩产 112 斤，总产 9.3 亿斤。只要加强领导，搞好布局，适当增加肥料投入，改革落后的种植与管理技术，单产恢复甚至超过 1987 年的水平是有可能的，各地要积极推广旱粮间种、套种技术，创造多熟高产的

新经验。要及早做好冬种绿肥的各项准备工作，要求今年冬种绿肥面积 500 万亩以上，为培肥地力，夺取明年增产打好基础。

七、加强对经济作物田间管理的指导。今年全区糖蔗种植面积比去年增加不多，要加强甘蔗田间管理，努力提高单产。有条件的地区要尽可能扩大花生播种面积，争取明年春花花生全部采用翻秋良种。钦州、玉林和北海三个地市可根据自己的条件，建立翻秋花生留种基地。烟、麻和蚕茧、茶叶要管好、收好、加工好，提高品质，争取增产增收。

八、切实加强领导，建立岗位责任制。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克服松劲思想，继续把夺取农业丰收特别是全年粮食增产摆在经济工作的首位，牢固树立抗灾夺丰收的思想，制订有力措施，精心组织落实。各级分管农业的领导、农业行政技术部门的干部要全力以赴投入夺取秋粮丰收的工作中去，加强调查研究，认真解决存在问题。各行各业特别是水利、农资、农机、电力、石油、粮食、农贷和气象等部门应一如继往，继续加强和做好粮食生产的各项服务工作，为夺取秋粮增产 25—30 亿斤而共同努力。

夺取秋粮丰收的重点仍然是去年减产较多的地、市、县，粮食生产基地县和乡（镇），要求他们在增产中起带头作用，努力把产量恢复并超过 1987 年的水平。全区已定的 320 个高产示范片、吨粮田和改造中低产田的点，有关部门要认真组织实施，真正起到示范作用。要鼓励和支持开展领导部门为核心，生产资料部门为后盾，农业技术部门为主力的物技结合的集团承包。各地在组织夺取秋粮丰收中，要安排好“丰收计划”项目，争取更多的项目获奖。

以上报告，如无不当，请批转各地贯彻执行。

附：（略）

区 农 业 厅

一九八九年六月十八日

#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 区计委、区建委等六个部门关于认真 抓紧清理回收拖欠工程款问题的意见的通知

一九八九年五月二十六日 桂政办〔1989〕50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防城港区，区直各委、办、厅、局：

经自治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将区计委、区建委等六个部门《关于认真抓紧清理回收拖欠工程款问题的意见》转发给你们，请贯彻执行。

## 关于认真抓紧清理回收拖欠工程款问题的意见

自治区人民政府：

近两年来，我区建设单位拖欠工程款的数额不断增大。据不完全统计，截至一九八九年三月底止，全区建设单位拖欠工程款（含设计、设备拖欠款）三亿零四百四十五万元。造成拖欠工程款增大的原因主要有：一是有的地区和部门不按基建程序办事，擅自搞计划外工程；二是资金不落实，尤其自筹资金无着落也抢上项目，或者由承建单位贷款垫支上马，致使工程竣工后，资金仍未落实；三是不按批准的计划任务书和扩初设计办事，任意扩大建设规模，增加建设内容，提高建设标准，突破原计划投资；四是有的采取甲银行贷款、乙银行存款的手段，转移资金，逃避监督，另搞扩建工程或增添设备；五是材料价格上涨幅度大，有的项目做计划时按平价材料算投资，实施时全靠议价材料解决，增大的投资长期解决不了；六是有的工程因质量问题，双方意见分歧久争不决而长期不能结算清账；七是忽视施工规律，盲目压缩工期，加班加点赶工抢工，增加了人力、物力的投入，加大了工程造价。为了扭转这种局面，有效地控制固定资产投

资规模，保障经济建设的正常进行，现对抓紧清理和回收拖欠工程款问题提出如下意见：

一、加强对清理拖欠工程工作的领导。建议各级人民政府由一名领导同志亲自抓亲自管。尚未建立或原已建立后又撤消“清欠办”机构的，必须尽快建立或恢复起来，并从有关部门抽（借）调三至五人专办此事。各级计委、建委、经委、人民银行、建设银行、工商银行应派员参加“清欠办”工作。

二、各级计委、经委、建委、金融部门要监督检查有欠款的建设单位，真正做到先还款后建设。原有资金不足的，按规定由项目主管部门在年度计划投资内先还有欠款；没有还清欠款的新的基建项目和扩建、改造项目应由清理固定资产投资领导小组和清理拖欠工程款领导小组共同商定后再开工；对拖欠工程款或资金不落实的项目要坚决停、缓建；对自筹资金项目，必须严格按照规定在建设银行存足建设资金，没有建设银行的存款证明，计划部门不得列入计划，建设部门不得批准开工。

三、拖欠工程款单位及其主管部门应多渠道挖潜还债，银行之间应积极配合行动，分期分批扣还。对生产性的建设单位，短期内无力偿还欠款的，可采取出让产品或固定资产抵债；对非生产性的建设单位短期内不能偿还欠款的，可抵交司法机关裁决。

四、“清欠办”有权对工程结算及经济纠纷进行协调、仲裁。“清欠办”作出仲裁后，欠款单位仍拒不执行也不上诉法庭的，除向施工企业交纳与银行现行利率相同的利息外，每天还得按欠款总额的万分之五交纳滞纳金，并由“清欠办”通知其开户银行，从该单位的帐户存款将欠款数、利息、滞纳金一并直接划拨到相应的施工单位。欠款单位不得以任何借口拒绝划款。各专业银行应积极配合、支持。各地人民银行要做好各专业银行之间的协调工作。

五、今后施工企业如再垫资承包工程或明知建设单位资金不落实而承包施工，以及不按基建程序办事、迁就建设单位一方的要求而任意扩大规模，增加建设内容，提高标准所造成的拖欠款，“清欠办”概不受理。施工单位在承包工程过程中必须垫资建设的，要征得基建主管部门和建行同意后方能垫资。

六、建设单位在接到施工企业的竣工结算资料后，应按下列规定及时提出审核意见：自接到竣工资料之日，结算金额五十万元以下的在十五天内，五十万至一百万元的在二十五天内，大中型工程在二个月内。如建设单位无力审核，应交当地建设银行审查

(审查时限同上)。超过以上时限不表态的，则视同默认，即按经办的建设银行审定的意见办理结算，从建设银行审定之日起五天内建设单位不支付工程款的，则按本通知第四条规定付给施工单位利息和滞纳金。

七、施工企业多估冒领的工程款，工程竣工结算后应及时退还给建设单位。否则，参照上述规定支付建设单位规定的利息和滞纳金。

八、各地“清欠办”应千方百计争取在一九八九年年底以前，将被拖欠的工程款清理收回来，同时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单位做好防止发生新的拖欠款的工作，并将“清欠”情况，每季度向区“清欠办”书面汇报一次，以便及时沟通情况，发现和解决问题。

九、为了不增加政府财政负担，又有利于清理拖欠工程款的工作的进行，自治区和各地区、市、县“清欠办”的办公活动经费，可在收回的拖欠款中提取百分之零点五解决。活动费用的开支使用，由当地财政部门审批。

以上意见如无不妥，请批转各地执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计划委员会  
 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委员会  
 广西壮族自治区经济委员会  
 建设银行广西区分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清理固定资产投资领导小组办公室  
 广西壮族自治区清理拖欠工程款办公室  
 一九八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上半年全区全民、集体、轻重工业生产增长情况 (单位：100%)

	1—3月	1—4月	1—5月	1—6月
全 民	6.1	6.4	7.4	9.2
集 体	8.1	9	12.7	12.6
轻 工 业	8.1	8.4	9.8	10
重 工 业	5	5.8	7.7	11.2

# 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转发区农业区划办公室关于 我区农业区划工作意见的报告的通知

一九八九年六月十三日 桂政办〔1989〕59号

各地区行署，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柳铁，防城港区，区直各委、办、厅、局：

经自治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将自治区农业区划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我区农业区划工作意见的报告》转发给你们，望结合本地情况研究贯彻执行。

## 关于我区农业区划工作意见的报告

自治区人民政府：

自一九七九年以来，各级人民政府组织大批力量对农业自然资源进行了广泛深入调查，全面开展农业综合区划，取得了大量的资料数据、图件，编写了农业区划和规划成果报告。一九八五年底，基本完成全区八十六个县、市和郊区的县级综合农业区划后，根据国办发（1986）18号文件精神，又开展以农业区域开发规划和农业自然资源综合利用研究为重点的工作。到一九八八年底，基本完成了一批较大的区域开发规划研究和农业开发项目可行性论证。如：（1）广西粮食产需平衡研究；（2）县级发展水果定性定向和定位定量相结合的布局规划；（3）沿海滩涂开发利用规划；（4）岩溶区域经济发展规划；（5）运用电脑先进技术在宾阳、崇左、平南、兴安、巴马五个县进行了一个乡的种植业优化结构研究；（6）在灵川、兴安、永福、平乐四个县开展了平方公里网点农业、资源、经济动态监测工作；（7）完成了区域开发单个项目前期开发可行性论证400多项。为当地搞好农业生产布局，调整农村产业结构，制定中期、长期农业发展规

划和计划，以及因地制宜，分类指导农业生产，提供了科学依据。

区党委、区人民政府关于大力发展农业生产的决策，对农业区划工作提出了更高更新的要求。为此，现就我区当前农业区划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根据区党委和区人民政府对发展我区农业生产的部署，要求各县农业区划办研究和制定本县粮食生产战略规划。根据人口增长和社会总体发展的需要，预测本县各个年段粮食需要量，确定粮食生产总的目标，选择适合本县粮食发展的战略方针，根据本县的现有耕地以及可垦荒的土地资源，合理安排粮食、甘蔗以及其他经济作物的种植面积，解决互相挤占耕地的矛盾。此项战略规划的研究，要做到定位定量，同时研究商品粮基地的建设问题。研究方案确定后，报请县政府审查同意后再报区农业区划办公室。

二、编制农业区域开发总体规划，广泛开展农业区域开发项目前期可行性论证工作，把农业区划成果转化为生产力。要求有条件的地、市搞一个农业区域开发点或农产品基地项目开发试验点。项目的选择，一是

# 领导干部要养成一套优良的工作作风

河池地区行署副专员 罗士扬

作风是人们在长期的实践活动中形成的。在生活、工作、学习、思想、政治等活动中表现出来的一贯态度和行为，分别称为生活作风、工作作风、思想作风等。从事领导工作的同志，其工作作风如何，对所领导的地区或部门、单位的整个工作产生直接的巨大影响，因此，作为一个领导者，要能够尽职尽责，不负众望，除了必须具备一定的理论水平，业务知识和驾驭局势的能力外，还必须养成一套优良的工作作风。

## 一、要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的作风

1、坚持正确的思想路线。是发扬实事求是作风的前提条件。只有认真学习马列主

开发后提高经济效益显著，有推广价值的区域；二是对发展当地经济和安排劳力有推动作用；三是利于发挥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的开发项目。

三、在继续运用电脑先进技术进行种植业优化结构方案研究的同时，逐步开展平方公里网点农业资源和社会经济动态监测工作。去年宾阳、崇左、平南三县已完成一个乡的种植业优化结构方案研究，证明这个种植业优化结构软件是适用的，它有助于领导分类分业指导农业生产。对首批运用电脑技术研究种植业结构的五个县，要求今年完成全县性的种植业优化结构方案研制。为及时准确地掌握农民意向、土地、农作物播种面积、农产品产量的变化发展趋势，去年在灵川、兴安、永福、平乐四个县运用平方公里布点，进行农业资源和社会经济信息动态监

义、毛泽东思想，学习党的方针政策、上级的指示，学习科学学、领导学、管理学等等，才能掌握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不断提高理论水平和认识水平，才能正确处理主观与客观的关系，按照客观规律办事，做到实事求是。

2、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就是在执行上级指示，办一件事情，都要从本地区、本单位的实际情况和具体条件出发，不能从条条框框出发，搞主观主义。既要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争取达到预期的目标，又要尊重客观规律，不做那些条件不具备，经过努力也不能实现的事。

测的试点，取得了一定的资料，为当地领导及时掌握情况，指导农业生产提供准确数据。为了逐步开展这项工作，今年计划增加宾阳、崇左等县，其余各地、市可选择一个县的上中下三个乡的农业区进行布点。凡开展布点监测的县，各乡镇要指定兼职监测员，以确保能长期稳定地正常开展。

四、修改《自治区综合农业区划（草案）》、《自治区综合农业区划（草案）》，是在一九八〇年各县尚未开展综合农业区划和部门专业区划时草拟的，根据当前农村商品经济发展的新形势，很有必要进行修改，使其能与制定“八五”规划和长远规划衔接。

以上报告，如无不妥，请批转各地执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区划委员会办公室

一九八九年三月九日

3、深入实际，调查研究。领导活动是围绕着决策进行的，而决策的正确与否，关键在于调查研究。调查研究是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桥梁，是正确决策的基础，是做好领导工作最有效的科学方法，是改进领导作风的重要环节。

4、按照中央的方针政策办事。中央的方针政策是根据全国的实际情况制定的，是对全国工作进行实事求是地指导的。要与党中央保持一致，坚决执行中央或上级的指示。若有困难需如实报告，盲目地机械地执行指示是不负责任的表现，是不对的；而只强调情况特殊，不请示报告。就拒不执行指示，也是不对的。

5、说老实话，办老实事，做老实人。要埋头苦干，脚踏实地，一步一个脚印。反对华而不实，哗众取宠，夸大成绩，缩小缺点，甚至搞假典型，报假数字，欺上瞒下，骗取荣誉，捞取资本。这是一种极为恶劣的作风。

### 二、要坚持密切联系群众的作风

1、树立对人民负责的精神。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是国家社会的主人。领导者的权力都是人民给的，是人民公仆。一言一行，都应当以人民的利益为出发点，为人民谋福利，不能做官当老爷，要自觉接受人民的监督，不能凌驾于人民群众之上。虚心听取群众意见。不要一听到批评自己就火冒三丈，更不能借酒发疯，我们不反对喝酒，但喝得适可而止。不要象极个别人那样，喝了人家的酒，骂了人家的娘，赖了人家的帐，脏了人家的床。

2、拜群众为师，向群众学习。任何人，即使是十分高明的领导者，一旦脱离了人民群众，必将寸步难行，一事无成。俗话说：“三个臭皮匠，胜过诸葛亮”。我们领导者的作用。就是要善于把党的政策变成群众的

行动，使每个计划、每项措施、每个奋斗目标，都让群众理解，正确掌握，并自觉地去争取实现。

3、公正无私，与群众同甘共苦。俗话说：家看家、户看户、群众看干部。事实证明，公正无私，言行一致，群众就拥护。自私自利，言行不一，表里不一，群众就反对。欲正民风，先正党风。而端正党风的关键又是各级领导者本身的作风要端正，“走的正、坐的正、反歪风、敢碰硬”。

### 三、要坚持批评与自我批评的作风

批评与自我批评的作风，是我们党区别于其他政党的显著标志之一，也是克服缺点，改进作风，推动革命事业发展的有力武器。因此，发扬党的这一作风，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

1、明确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的目的是为了弄清思想，团结同志，搞好工作。而不是为了整人，更不是象“文革”那样，把人批倒批臭。对犯错误的同志，一定要进行批评，不讲情面。但批评要注意政治，要实事求是，要摆事实讲道理，只要不触犯刑律，就应该团结他。

2、正确对待批评意见。特别是下级和群众的批评意见，要诚心诚意欢迎批评，而不是装模作样的虚伪的接受。批评对的就要改，有出入的就加澄清。

3、自我批评要主动自觉，不要勉强应付，更不能表里不一，文过饰非。在自我批评中，还必须分清责任，只承担自己应承担的责任、不能不加分析地全部包下来。如副乡长出了问题，乡长可承担领导责任，说明责任在那里，但不应代替副乡长作检讨，更不应把其责任也包到自己身上来。当然，连领导责任应承担的也不敢承担，也是不对的。

#### 四、要坚持谦虚谨慎、戒骄戒躁，艰苦奋斗的作风

1、谦虚谨慎、戒骄戒躁，艰苦奋斗的作风，是我们的传家宝，它是由我们党和国家的性质所决定的。战争年代需要它，现在仍然需要它，将来也还不能丢掉它。我们要把这一好的作风传下去，要看到成绩，更重要的是要看到自己的不足，要树立勤俭办一切事业的思想。

2、要提倡少花钱多办事，精打细算、讲求效益。特别是在当前资金紧缺的情况下，更应注意这一点，堵塞漏洞，减少浪费，为国家积累更多的建设资金。

#### 五、要坚持敢想、敢干、敢管、敢负责的作风

我们搞四化建设，没有现成的经验可学，没有铺好的道路可走。怎么办？只能靠各级领导带领广大人民群众去创造、去摸索。这就要求每个领导必须树立敢想、敢干、敢管、敢负责的作风。敢想——是指大胆摸索，勇于创新，没有敢想，就不可能创业，没有创业就没有发展。敢想不是空想、幻想、更不是胡思乱想，而是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正确路线方针政策指引下合乎客观规律的设想。敢想是成功的基础，又是扫除前进障碍的开路先锋。农村如果不敢想，怎能冲破几十年形成的旧框框去搞联产承包？工业的改革如果不敢想，又怎能出现厂长负责制、取消大锅饭？敢想才有出路，敢想才有办法，敢想才能前进。敢干——就是经过周密的思考，制订切合客观实际的方案，然后千方百计努力实施。这就要求有强烈的事业心和高度的责任感，埋头苦干，努力拼搏，不达目的，决不罢休。敢干不是鲁莽蛮干，而是按照客观规律去实干、巧干。敢管——

就是要严格按照党的政策办事，按规章制度办事，要铁面无私。那种“看见坏事不摇头，看见好事不点头，碰到问题绕道走，只要选票得上游”的老好人思想是要不得的，一定要彻底破除“多栽花、少种刺”的好人主义思想。敢于负责——在困难面前，在紧要关头，敢于挺身而出，承担责任，要靠集体的智慧和力量去战胜困难，解决问题，而不是牢骚满腹，怨天尤人。

#### 六、要坚持反对官僚主义的作风

官僚主义对我国革命事业带来极大的危害。当前要特别反对官僚主义作风。按照官僚主义者最深层的心理结构和因素来分，它有以下六种类型：

1、安逸型官僚主义者：表现为饱食终日，无所用心，不求有功，但求无过，不负责任，不守信用，办事拖拉扯皮，不关心群众疾苦。

2、虚荣型官僚主义者：为摆门面而爱说空话，搞花架子，搞形式主义。

3、报答型官僚主义者：只一心报答党和人民的恩德，但不注意提高领导水平，讲究领导艺术，改进作风。结果是辛辛苦苦，忙忙碌碌，但效率低下、事倍功半。也被称为辛辛苦苦的官僚主义。

4、官欲型官僚主义者：唯官是求，唯官是保，一心想求官保官。而对人民的生命、国家的财产却漠不关心，这是一种最危险的官僚主义。

5、独尊型官僚主义者：高高在上，专横跋扈，官气十足，不愿意接触群众，更不愿同群众商量，以为什么都懂，以为什么都行，唯我独尊，唯我高明，表扬可以，批评不行。

6、物欲型官僚主义者：把做官看成是谋取私利的手段，在其心目中，“有权不用，过期无效”，他们钻改革之空子，结关系网，以权谋私，行贿受贿，贪赃枉法。

## “就地消化”是解决农村剩余劳动力问题的根本途径

中共大新县委副书记、谢毅

农村剩余劳动力是客观存在的。大新县1949年人口15.92万人，到1988年，达到33.70万人，三十九年人口增长了1.1倍。与此同时，耕地面积却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1949年全县人均耕地面积2.98亩，到1988年已降到人均1.4亩左右。可见，地少人多必然要产生农村劳动力的剩余现象。近些年来，由于联产承包制的实行，农机化程度的提高，优化劳动组合的出现等因素的影响，更使农村剩余劳动力源源不断地产生。农村剩余劳动力转移也因此而日益成为一个疏导得法则增添建设力量、转移失误则酿成不稳因素的社会问题。

大新县几年来从当地实际出发，对农村剩余劳动力采取了“就地消化”的办法，收到了较好的效果。其做法是：

1、开发荒山荒岭、发展果林生产。据1989年调查统计，全县有宜林宜果荒山荒岭103万亩，比耕地面积多一倍，人均可达3亩。过去，这些荒山荒岭无人过问，长期闲置。近几年来，县委、县政府从实际出发，引导干部群众算“耕地、荒山、劳力”三笔帐，启发和动员群众开发荒山荒岭，种果造林。最近，全县已有1400多户上山安营扎寨发展水果生产，开发果林面积6.4万亩，种上各种水果154万株，育出各种果苗6.5万株，连片种植100—500株的有1250户，500—1000株的有298户，1000株以上的有63户。如榄圩乡榄圩村公所到1988年统计，

全村2529人共开发荒山荒岭种果面积1250亩，种上各种果树10万多株，已挂果的3853株，1988年水果产值达13万多元，户均水果产值24762元，成为全县之冠。

2、鼓励能人跨乡承包。随着农村改革不断深入和农业生产集约经营的发展，农村中涌现出大批能人，根据这一情况，县、乡党委、政府从当地资源情况出发，号召这些能人跨屯，跨村、跨乡承包种蔗种果种树，如本县退休工人赵发强到全茗镇配偶村投资7万多元承包198亩荒岭，承包期30年，他采取综合经营，以短养长的办法，即山顶种松，山腰种杉，山脚种果育杉苗，林果竹间套种杂粮，雇请帮工（少时5—6人，多时30—40人），充分发挥人力资源和自然资源优势，发展商品生产，结果，第一年就收玉米500多斤、木薯1万斤，第二年，光卖杉木苗就已收入4万多元。

3、大力发展养殖业。大新县荒坡荒山面积多，约占总面积的80%，这些荒山荒坡很多可以用来发展草食动物。因此，大新县委、县政府对农村剩余劳动力因势利导。迅速搞起了养殖业。到1988年底，全县共养牛8.9万头，养猪17万头，养羊2.5万头，分别比1978年增长60.05%、30.67%和21.69%。

4、因地制宜开发当地土特产。指天椒、木棉花、木薯干片、蛤蚧、桂圆肉、苦丁茶、生姜、金钱草等这些大新县土特产，许多在市场上供不应求、身价百倍。该县已将农村剩余劳动力分流到这一领域，使许多

农户走上了一条致富的途径。

5、积极兴办乡（镇）村企业。1978年，大新县乡镇企业只有420个，从业人员3970人，产值191.22万元。1988年，该县乡镇企业发展到5345个，从业人员9217人，产值2057.32万元。从业人员比1978年增长34.63%，产值增长了975.98%。乡镇企业的发展既吸附了大量的农村剩余劳力，又为社会创造了更多的财富。

6、组织开采矿产资源。大新县矿藏比较丰富，已发现的有锰、铅、锌、铁、铜、金、砾砂、红梯、水晶等20多个矿种，群众历年来都有开矿的习惯，1988年开采各种矿达5万多吨，产值300万元，开采人数由1984年的300多人激增到3000多人，这些人农忙回家干活，农闲挖矿出售，使劳动力不离乡土来回转战，这样做既有利于解决农村劳动力过剩问题，又有利于增加群众收入和支援国家工业建设。

7、开展社会化服务工作。这几年，由于商品经济发展，农民迫切需要提供多种社会化服务。于是，便应运而生涌现了大批专业运输、商品推销、技术信息提供等服务组织或专业户，初步形成了多种经济成份并存

的服务网络，也为农村剩余劳动力的转移开辟了一个新的天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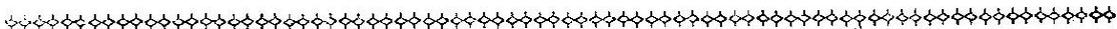
实践证明，“就地消化”农村剩余劳动力是可行的，它具有如下好处：

一是减少盲目外流的现象。过去农村剩余劳动力的转移是自发的，既没有正式的中介机构，也没有一定的渠道，许多人抱着侥幸心理流往城市，给城市增加了很大压力，有的甚至从此走上了犯罪道路。现在，剩余劳动力在农村就找到了出路，转移由自发变成了有组织的疏导，为社会消除了一大不稳定因素。

二是形成了农村农、工、商一体化的新的经济格局，农业劳动力农忙时回家务农，农闲时则亦工亦农亦商，从而启动了农村商品经济的内在活力。

三是加快了农村脱贫致富的步伐。

农村剩余劳动力在其转移过程中碰到的一些问题，如怎样为群众的开发性生产疏通其产品销售渠道，以不断激励群众发展商品生产积极性等，则有待于通过完善社会化服务体系来加以解决。政府各部门只要因势利导，做好组织协调工作，就可以使农村剩余劳动力在发展农村商品经济中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 我区上半年经济运行情况

据区统计局提供资料：今年，我区通过治理整顿，经济环境有所改善，经济形势逐步好转。

一是农业生产明显好于去年。到六月底，地方财政支农支出1.44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5.43%，银行、信用社发放农业贷款20.8亿元，比去年末增加1.5亿元，工业部门也优先安排支农产品生产，加上风调雨顺和较高粮价刺激等有利条件促成，农业生产呈现1984年以来少有的好局面，早稻、玉米亩产量将接近1983年水平。

二是工业生产增产逐渐加快。1—6月，全区完成工业总产值92.5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0.5%。其中五、六月分别比去年同期增长14.4%和18.1%。全民工业增长幅度接近集体工业的增长，其中六月份增长幅度超过了集体工业。1—6月重工业增长（11.2%）超过了轻工业（10.5%）。地方预算内国营工业企业销售收入比去年同期增长32.6%，实现利润增长35.7%，资金利税率略有提高，定额流动资金周转加快12.4%。

三是投资规模明显压缩，投资效益有所改善。1—6月全区全民所有制单位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0.13亿元，投资规模比去年同期缩小20.8%。全民基建投资中，

（下转第43页）

# 贵港口岸开放势在必行利在必得

## ——开辟贵港市对外贸易口岸的调查

向 如 心

广西发展对外贸易，国际交往和旅游业的新口岸最理想最适中的地方，就是贵港市。这是笔者最近对贵港市作了专题调查后得出的结论。

### 一、贵港口岸开放势在必行

1、开放贵港口岸非常适应自治区“发展桂东南，开发桂西北”的经济发展战略的需要。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设立贵港市的通知》（桂政发〔1989〕38号）指出：“贵港市是桂东南重要的水陆交通枢纽和物资集散地，具有建设现代化内河港口城市的优越条件，有着广阔的发展前景。”“设立贵港市对实现我区‘发联桂东南，开发桂西北’经济战略具有重要的意义”。还明确规定要把贵港市建设成为“对外贸易内河港口城市。”自治区把贵港市的性质确定为对外贸易内河港口城市是非常符合客观实际的。只有迅速把贵港开辟为开放口岸，才能充分发挥贵港市作为对外贸易内河港口的功能作用。这是实施我区经济战略的重大步骤，也是全市132万人民的共同愿望。

### 2、贵港已经具备开设口岸的条件。

（1）港口设施日臻完善。贵港市之所以成为广西的交通枢纽，就是因为其处在黎湛铁路与西江交汇点上，是全国内河十大港口之一。港口经过30多年的建设，已初具规模，拥有铁路专用线6.64公里，能同时装卸220辆火车车皮；港口货场面积6.54万平方米，货仓面积1.4万平方米，一次性

可堆存货物23万吨；码头岸线长570米，有11个500吨级机械化作业泊位，各种装卸机械110台，最大超重能力10吨，港口吞吐能力已近250万吨。此外，还有贵港甘蔗化工厂、红旗纸厂、砖瓦厂、水泥厂、贮木场、贵港钢铁厂等十多家外向型企业也办了机械化程度较高的专用码头。这些港口码头完全可以成为外贸运输的装卸点、起运点和交货点。同时，还应看到，贵港由于其地理位置的优越，距珠海、澳门只有702公里，距香港只有754公里，历史和现状已决定了它必然是广西和西南各省物资运往广东、香港、澳门以及由港澳中转东南亚各国最方便、最快捷、最经济的港口。所以，贵港开辟对外贸易口岸，已具备优越的港口位置及设备条件。

（2）对外贸易日益繁荣。开辟一个口岸，最重要的是有没有充足的货源。十年改革振兴了社会主义商品经济，促进了对外贸易的巨大发展，从贵港市东出物资也大量增加。据区统计局提供的数据，1986年至1988年，经贵港中转出口的货物吞吐量逐年增加，尤其是去年达243.4万吨，居全区中转出口货物之首。贵港市成立后，外运公司曾派员前往大西南调查出口货源情况，云南省、贵州省、四川省等18个专业进出口公司的同志都希望尽早开辟贵港口岸，为这三省的外贸运输提供一条便捷通道。三省要求在贵港分流的商品达30万吨以上，有的已经签订了代运协议，而贵港市出口货物也将达30万吨以上（1988年为20万吨），桂西北和玉林地

区的外向型企业和出口物资从贵港分流必定日益增多。据行家预测，在最近几年，从贵港出口物资将会达到70~100万吨。所以，把贵港开辟为口岸货源是非常充足的。

(3) 涉外机构日趋完备。关于口岸开放，国务院要求应根据需要设立相应的机构。几年来，随着对外贸易的繁荣，自治区有关部门已在贵港设立了相应的涉外机构，中国银行早在1984年就同意把贵港开辟为对外贸易口岸，并建立了支行，开展外汇挤兑业务；广西对外贸易运输分公司贵港公司已经成立，负责组织和办理对外贸易运输、储存业务；国家商检总局去年5月也已批准筹建贵港商检局；贵港海关去年4月由区人民政府上报国务院待批筹建；市人民政府对海关、商检口岸的办公、生活建设设施也已作统一规划，统一征地，并拟统一集资、统一建设。

(4) 外海船队正在组建，外运船舶纷纷汇集贵港。经自治区外经委批准，一支拥有12×250运力的“广西外运公司贵港港澳货运船队”，正在紧张组建，有4艘可以投入运营。此外，还有梧州外运船队、西航站外运船队等，柳州、南宁等市县的外运船队都汇集贵港，争相开展外运业务。贵港辟为开放口岸后，对外运输力量是强大的。

## 二、贵港口岸开放利在必得

“通商口岸，开到那里，富到那里”。历史如此，现实也如此。十年改革，广东开放了143个口岸，把整个省的对外贸易搞活了，柳州市长亲自抓口岸，建海关，道理也就在这里。可见，开放口岸“利在必得”，它集中反映在口岸所在地的对外贸易的发展上，它的经济辐射区的繁荣上，地方财政收入的增加上。具体好处是：

1、开放贵港口岸，可以缩短进出口货物运转时间。现在，从贵港港口运转的进出

口货物，绝大部分都要在梧州港口过船中转一次，得花三、五天时间，有的碰上雨天或运力不足，会拖更长。因此，许多外商和外贸专业公司都希望贵港早点开放，就是为了赢得时间。

2、开放贵港口岸，可以大大减少中间环节的开支。据外运部门提供的数字看，每年从贵港港口办理区内外的进出口货物吞吐量30万吨，经过梧州口岸转船环节；仅装卸运杂费每吨就要花22元，30万吨就得花660万元，大大加重了外向型企业的负担。贵港市去年自行组织出口货物约20万吨，全部从梧州口岸办理出口，多花费装卸运杂费百万元以上。红旗纸厂是贵港市最大的大进大出外向型企业，去年出口瓦楞纸1.2万吨，进口废纸1.7万吨，在梧州转船仅吊装费就支出13万元，而且瓦楞纸破损率较高。港商意见很大，如果在贵港口岸办理出口，就可以节约这笔开支，也可以避免商品的破损、缺件和污染。

3、开放贵港口岸，可以改善投资环境，吸引外商外资，发展外向型经济。凡有口岸的地方，外商都纷至沓来。因为，他可以在当地海关办理注册手续，进出口货物在当地报关报检就能直接运往国外，可以在当地中行机构办理外汇结算等。许多外商都想来贵港投资办厂，但都因贵港不是开放口岸，而望而却步。可见，有了口岸，该市的外贸部门就可以直接同外商联系，自行组织配额之外的，国际市场适销对路的产品出口，大宗的木薯干片、盐水蘑菇也不愁外销了，外商也会涌来贵港开发三水铝、金属镁、建材，化工等大型外资企业。据了解，云、贵、川的一些外贸部门在贵港口岸开放后，都打算把初级产品运到这里，进行深加工再出口。

4、开放贵港口岸，可以促进运输业的发展。对外贸易，就得办外运船队，自己货自己运，外运船队国家办，集体、个体

## 灵城镇用政策激励 企业生产有成效

灵山县灵城镇的企业近几年由于获得当地政府实行的倾斜政策的支持，生产获得长足的发展。该镇产值、税收、利润等几大指标在两年翻一番的基础上，今年1—3月。其产值又比去年同期增长18.4%，税收增长22.4%。倾斜政策真是给企业注入了相当大的活力。

灵城镇是灵山县城所在地。去年9月，被自治区定为工业卫星镇，现共有镇办、街办和联户办企业1617个。为促进这些企业的生产，当地政府从1984年末以来，推出并坚持实行一系列倾斜政策，效益十分显著：

也可以办。外运业务的发展，所需货源增加了，也刺激汽车运输业的发展。仅去年农民码头每天运输煤炭的汽车就达1000多辆，一年民运煤炭100多万吨。贵港口岸开放后，一可刺激本地长途汽车运输业的发展，二可促进桂东南、桂西北，乃至云、贵、川长途汽车货运业的发展。

5、开放贵港口岸，可以增加地方财政的收入，随着外向型经济的发展，港埠码头的繁荣，地方可增加征收外资企业产品统一税、中转营业税、仓储营业税、船舶运转营业税、码头装卸收入营业税、汽车运输收入营业税、个体经营煤炭营业税、中行利息收入营业税等。口岸开放后，必然促进第三产业的发展，这方面的税收以及港埠公司的利润也会大大增加。据梧州海关提供的情况，每年除按规定征收关税外，还为梧州市代征

一是管理政策倾斜。该镇政府在1984年底下放“五权”给企业。这“五权”是：①人事任免权。厂长（经理）有权任命、辞退付厂长以下的干部；②招聘、录用、辞退职工权。企业领导有权根据需要、专长及工作表现聘请或辞退职工；③奖惩权。企业领导可以根据职工贡献大小和工作表现给予奖励或惩罚；④劳动工资管理权；⑤企业生产经营自主权。各企业的领导，可根据本厂实际安排生产项目、品种，主管部门不予干涉、插手。为兼顾“国家、集体、个人”三者利益，“五权”下放后的次年，该镇政府又推出“十保”措施，即保证企业完成任务；保证完成利润指标；保证上交税金；保证按季按额上交承包金；保证产品销售量；保证产品质量；保证工人正常生产；保证安全生产；保证落实计划生育政策；保证按月按额上交管理费。“五权”下放“十保”推行

出口商品调节税、产品税、工商统一税共3000万元，占全市税收的五分之一。还有，建了口岸，将会大大加强码头、船船的管理，收入也是可观的。如个体经营煤炭营业税按3%征收，1988年高达135万元。据税务、外贸行家分析认为，把贵港开辟为对外贸易口岸，每年综合经济效益不会少于二千万元。

6、开放贵港口岸，设立了各种涉外机构，透过这个窗口，就可以随时洞察国际行情，根据外贸信息，及时作出决策，促进外贸事业的发展。

总的来看，开放贵港口岸条件已经成熟，综合经济效益也是很大的，现在是上下共同下决心的时候了。贵港口岸早一天建成，也能为振兴广西的对外贸易早一天做出应有的贡献。

后，使企业干部、职工的经济利益与企业的经济效益直接挂上了钩，从而增强了他们的主人翁精神和责任感。如灵山火柴厂是个建厂几十年的老企业，落实“五权”“十保”后，把承包指标分解到岗位落实到人，1988年总收入即达158万元，人均1.317万元，比上年增长38.6%，获利25万元，纳税4.9万元，分别比上年增长127.3%和36.1%，创建厂以来最高水平。产品质量连续五年被国家评为同行业优质产品。

二是经营政策倾斜。该镇政府吸取了以前视乡镇企业为“唐僧肉”而吃多赐少的教训，决定将企业上缴的一部分管理费返还企业扶持生产。如去年该镇政府得超收分成60万元，原准备拿出20万元建一幢宿舍楼改善干部的住宿条件，适逢企业要建一饲料厂，缺乏资金，于是立即将这笔钱支援饲料厂的建设，使这个厂于今年3月中旬投产。从1985年至1988年，这个镇政府在130万元超收分成中，拿出70万元扶持企业发展生产，其中有50万元已形成企业固定资产。此外，他们还为缺乏流动资金的企业承担贷款，贴息的担保责任。现在企业共取得贴息金额40万元。

三是待遇政策倾斜。该镇从1986年起明文规定，以“十保”为基数，凡产值、收入、税收、利润超额15%的企业，第一年给主要领导晋升一级浮动工资及100元奖金或等额的奖励物品；连续两年增长15%的，企业领导的浮动工资可改为固定工资，并一次性发给奖金200元。几年来，全镇已有10名企业领导得到了晋职提薪。此外，该镇还把企业工人人身保险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提高职工待遇，解除后顾之忧。现在，镇办13个企业，大部分的单位已搞了人身保除，使工人更安心生产。

(梁德强 徐强光)

## 荔城镇实行 村干新报酬制推动 工作开展

荔浦县荔城镇党委和政府从1987年开始，把建立村公所干部新的报酬制度当作干部制度改革的一项重大内容来抓，取得了很好的效果。

荔城镇全镇41000多人，17个村(街)，其中14个村公所、3个居委会，有村干部57人，居委会干部12人。镇党委和政府从农村实行联产承包制后村干部的实际出发。制定新的村干部报酬制度。其主要内容有：一是按人口多少和居住聚散程度来确定村干部的编制；二是按比本镇劳力平均收入略高20—30%的标准确定村干部的报酬；三是划分村干部基本工资档次，避免一拉平；四是确立村干部报酬构成(即由基本工资、工龄工资、奖励工资、岗位津贴组成)；五是建立村干部公费医疗及退休福利待遇制度。由于这些制度在实行过程中逐步得到完善，所以对促进村干部的工作起了很好的作用。

1、稳定了村公所干部队伍，巩固了基层组织。过去由于报酬低，许多人产生村干部要“吃自己的饭办公家的事”的思想，因此不愿当村干，有的虽当上村干，也是由于报酬低，要用大量的时间和精力去搞家庭副业以维持生计，难于做好村里工作。这个镇里一些村级组织因此而处于瘫痪和半瘫痪状态。实行新的报酬制度后，为村干部的稳定创造了必要的物质条件，他们对此普遍感到满意，觉得干有奔头，特别是村干部可享受退休待遇，更解除了他们的后顾之忧，安心搞

好工作，积极想办法完成各项任务。据 1988 年底镇党委和镇政府对 17 个村街党支部、村公所（居委会）干部的考核，好的和比较好的共有 67 人，占村干部数的 97.3%，有效促进和加强了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巩固了基层政权，为党的方针政策在农村的贯彻落实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2、为选拔村干创造了条件。农村实行体制改革，转入发展商品经济轨道后，由于村干部的报酬低，能干的不愿干，愿干的又不很能干，出现了干部队伍素质日益下降的问题。实行了新报酬制度后，使村干职务有了新的吸引力，人们的观念也改变了，当村干不是你想干不想干的问题，是群众拥护不拥护你干、上级支不支持你干的问题。1987 年以来，荔城镇调换了 12 名工作能力差的村干（其中支书 4 名，村长 1 名，副村长 7 名），选拔了一批有文化、有能力，有事业心的优秀分子充实到村干队伍中来，使村公所干部队伍的素质有了显著提高。

3、为村公所干部引进了一个奋进向上和自我约束的机制。过去由于报酬低，干多干少一个样，干好干坏一个样，村干对工作敷衍了事，实行了新的报酬制度后，村干若工作出色可多拿奖励工资和奖金，到退休年龄还可享受退休待遇。村干若侵占和损害群众利益，不按政策办事，不仅不能多拿工资和奖金，而且随时都有被镇政府解聘的危险。这样一种机制，起了奖勤罚懒、奖绩罚过的作用，很好地推动了村公所各项工作的开展。

4、提高了村干办企业的积极性。实行新的报酬制度，村办、户办、联户办企业的发展和经济效益的提高与村干部的收入直接挂钩，促使他们想方设法办企业、管理好企业。两年来，全镇 90% 以上的村干部都为兴办企业项目，对外开展联系而辛勤奔波，

已经新建起百万元产值以上的厂 4 个。1988 年全镇村街企业和户办、联户办企业总产值达 1924.37 万元，比 1988 年增长 63.08%。

5、促进镇、村干部之间新型关系的建立。过去由于报酬低，尽管村公所是镇政府派出机构，但村干部与镇干部的各项待遇差距甚大，村公所干部总觉得自己是“小媳妇的仔”，低人一等，对镇里布置的任务，总感到是为他人出力没意思。实行新的报酬制度后，镇政府给村干部发工资，关心他们的福利，使村干部们感到自己也是“镇政府的人”了，很光荣。这样村、镇干部之间在经济上、政治上，思想上联系紧密了，镇党委、政府对村干部保持着高度的号召力和凝聚力，村干部则视自己为不脱产的“国家干部”，积极主动去完成各项工作任务。1988 年，全镇企业总收入突破了亿元大关，达 1.02 亿元，比去年增长 51%，成为桂林地区第一个亿元镇；农业生产也获得丰收，粮食总产达到 350794 担，比去年增长 2.3%；全镇人均收入 803 元，比上年增加 128 元；全镇全面完成县里下达的计划生育指标，有 14 个村被评为县计划生育先进单位。其它各项工作都取得了较显著的成绩。（黎福平、刘建伟）

### 一句话

●六月底，全区职工人数为 296.1 万人。

●全区上半年全部职工平均工资 855 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15.4%，但因物价上涨过快，职工实际工资水平反而下降 13.2%。

●上半年全区农民人均现金收入 328.09 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29%，扣除物价因素，实际增长 5.72%。

# 钦州市 农机厂 产量 产值 创 历史 最好 水平

钦州市农机厂原是由铁器社、木器社、单车修理社合并起来的，从1958年兴建至1987年，经济效益都是不够理想的。1984年产值只有151万元，1985年产值165万元，1986年产值380万元。但近两年来，该厂大胆地进行改革，认真加强了企业管理，开拓了企业生产的新局面，1988年产量产值创历史的最好水平，生产碾米机10020台、拖卡4000台，分别比上年增长36.9%和32.6%，实现产值1028.3万元，比上年增长46.4%，销售收入1031.7万元，比上年增长42.19%，上交税利32万元，比上年增长11.7%，全员劳动生产率达3.3万元，比上年增长45.5%。今年1—4月，生产碾米机2570台、拖卡720台，实现产值244.8万元，销售收入433万元。成为钦州地区首家进入区级先进企业的单位。

企业素质好不好直接关系到企业的经济效益。而企业素质的提高取决于企业的管理，特别是原有的小生产管理方式已严重制约企业的发展，必须大力推行企业现代化管理。因此，从1988年起，该厂在确定生产目标之后，认真抓了加快企业升级的各项工作。一是开展全员、全过程、全面的质量管理活动。他们把这项工作列为生产经营计划的首要地位。在组织上设立了机构，指定一名厂领导兼任办公室主任，对全厂实行全面监督、控制、管理。在生产线上，具体制订了从投料加工到成品出厂销售的一整套管理制度，利用质量指标与工人奖金的分配直接挂钩的办法。在计量化、数据化、标准化

等方面以区级先进企业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提高了职工的质量管理意识，使产品质量稳步上升。二是实行计划定额管理。对生产工人实行计时定额与产品质量挂钩管理；对材料实行物资消耗定额管理；对能源（包括煤、电、水）、资金（包括流动资金、储备资金、生产资金以及成品资金）等都实行定额管理。三是建立和健全全面质量管理的信息网络。各科室、车间都设有兼职的信息人员，对用户来信，用户意见及时收集处理，然后反馈到厂信息中心，指导生产和经营。该厂通过推行了现代化管理后，提高了企业素质。去年碾米机每万元净产值耗标准煤2.68吨，拖卡为2.12吨，达到区规定的能耗标准，荣获了区级节能先进单位称号。

为了及时解决物资、资金紧缺和产品积压的问题，该厂面对市场变化的新情况，采取了以下几条措施：一是把采购队伍原来的分项目负责制，改为分片负责制，想方设法采购材料。该厂每月用材料都在200吨以上，采购难度大，为了解决生产用料问题，他们派人到外地，采取分片负责制的办法，与有关部门联系，及时组织材料回来进行生产。二是设法解决资金困难问题。他们采取主动进攻的办法，一方面积极向银行反映实际情况，争取部分贷款或延期收贷；另一方面到各销售点上收款，同时发动职工筹集资金，逐步扭转资金困难的局面。三是与销售人员进行签订承包合同。即合同以年销碾米机8000台和拖卡4000台为基数，多销售多奖励，少销售扣发工资，充分调动了销售队伍的积极性。四是增加推销产品的网点。该厂把原来销售点37个，扩大到1104。到年底止，这个厂的产品在本区和海南的产品市场占有率为68%和83%。全年销售碾米机9200多台、拖卡4000多台。超过了历史的销售记录，有力推动了生产的持续发展。（叶南）

# 恭城 小水电 十年 收回 全部 投资

恭城县小水电经济效益好，十年收回全部投资。到88年底售电收入达2763万元，占总投资的101.4%。该县建成小水电站99处(其中微型电站87处)，总装机容量达27024瓩，人均有电240度。现在，全县不仅92.5%的农户用上了电，工农业生产也实现了正常用电。由于电源保证，粮食连续多年夺得丰收，乡镇企业也迅速发展。去年工农业总产值达16310万元，比80年增长55.9%。其中工业产值达8010万元，首次超过农业。农民人均收入490元，比80年增长2.26倍，大部份贫困户解决了温饱问题。他们的主要经验是：

一、采取三个一点，解决资金困难。恭城县水电资金虽然丰富，有发展小水电的优越条件，但这个县是个贫困县，财政困难，拿不出资金发展电力事业，小水电建设进展滞缓。1982年该县被列为全国一百个农村电气化试点县后，县委、县政府经过反复研究，决定采取“自筹一点，国家补助一点，银行贷款一点”的办法筹集办电资金。共争取到银行贷款1488万元，占总投资的54.6%；国家补助350万元，占12.8%；自筹资金836万元，占30.7%，解决了资金短缺的困难。

2、实行以电养电，增强自我发展后劲。为了加快电气化建设，该县作出决定，对电力销售收入暂不纳税，同时采取先小后大，先易后难的步骤兴办水电。微型电站由村办、联户办，100瓩装机电站则由乡镇办，骨干电站由县办。在取得经验后，再搞骨干工程。如装机9200瓩的峻山电站，投资680万元，其中贷款342万元，财政补助150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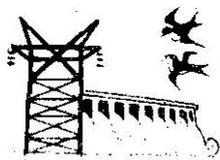
元，自筹230万元，分两期工程三年全部建成投产。十年来全县售电收入2763万元，又从中拿出886万元作再建扩建工程的自筹资金。

3、搞好配套建设，实行联网经营。该县在发展小水电中，在抓好主体工程建设的同时，注意抓配套工程输电线路的建设，做到投产一处并网一处，及时发挥效益。到1988年底全县共架设高低压线路1800公里，变电站7处。使全县9个乡镇的117个行政村有115个通了电。

4、统一管理，统一调度。原来该县的多数小电站属各乡镇管理，电站管发电，县小水电公司管供电、售电。由于管理脱节，矛盾多，经营效益低。1988年进行改革后，凡并网的电站统由县小水电公司管理，实行生产、供电、售电一条龙。统一领导，统一调度，统一管理，统一核算，克服了各自为政的无计划生产，解决了上下扯皮的现象。做到合理安排检修，合理利用丰水期，科学调度，提高了生产水平，增加了经济效益。

5、推行承包经营，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去年春在电站管理体制改革的基礎上，又推行承包经营。由小水电公司向县水电局承包，各电站向公司承包，各班组向电站承包。做到任务明确，奖惩分明，激发了各个方面的积极性。去年在雨量比上年减少3000毫米的情况下，共发电5000万度，比上年增长31%，实现利润126万元，比上年增长4.27倍。今年以来，该县小水电进一步完善了承包制度，生产、经营形势又好于去年。

(谢能广)



## 全州县 坚持 发展 水电 取得 良好 效果

全州县目前建成投产的大小水电站有 196 处，总装机容量 36650 瓩，年发电量 9176 万度。其中县办的 16 处，装机容量 30334 瓩。1988 年发电量为 8290 万度，实现产值 519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7 万元，增长 9%；乡镇办的 7 处，装机容量 3498 瓩，年发电量 886 万度；村公所办的 172 个，装机容量 2818 瓩。今年县乡正在动工建设的水电站有两处。水电事业已成为全州县经济优势之一。全州县水电事业之所以发展得好，经验主要有四：

一是多年坚持不懈地抓水电事业的发展。县领导很早便对本县的水利资源优势加以重视，一方面，组织水电技术力量在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制定了全县水电能源发展建设规划。另一方面，则从组织上对规划的实施提供保证，县委县政府分派一名副县长专管县乡村三级办电事业，多年来坚持不懈一抓到底，终于形成今天的用电新局面。

二是认真按照客观规律办事，不搞一哄而上，实事求是办水电。无论对哪一级水电站建设，均要求认真进行勘察设计，并经有关专家评估论证，按程序报批后方予以施工，保证做到建一个、成一个，避免了工程的失误。

三是多渠道筹集建电资金，坚持谁建设谁投资谁受益的原则，较好地发挥了资金的使用效益。筹资方式多样，主要有自己投工投料投资金，共筹集了 1300 万元；县、乡、村三级财政及乡镇企业投资 1400 多万元；向银行信用社贷款 2400 万元，较好地解决了资金困难，促进工程按期完工。

四是加强建站办站的管理，提高工程效

益。各级政府主管部门在电站生产过程中，始终做好管理监督和服务工作，使建成电站一直保持着良好的工作状态。如县办的磨盘坝后电站，1987 年 6 月投产，去年实现发电量 570 万度，设备运转完好如初。龙水乡办的蜜蜂岩电站，装机容量 400 瓩，仅用八个月时间建成投产，去年发电 456 万度，不但解决了本乡工农业生产和农户照明用电，电站还收入近 40 万元。（蒋礼富）

\*\*\* \*\* \*\* \*\* \*\*

## 容 县 税 务 部 门 坚 持 让 纳 税 人 上 门 缴 税 制 度

容县税务部门长期执行让纳税人上门缴税的规定，并已经形成一种收税的良好习惯。1988 年，全县办理税务登记的固定工商业户 4661 户，其中中国营 154 户，集体 322 户，个体 4185 户，全部实行上门缴税，全年按期纳税申报率为 92%，比上年提高 7.4%。全年城乡共宰猪 13.7 万多头，也全部上门缴税。实行纳税人上门缴税办法，分清了征纳双方的义务和责任，对征管制度改革起到了促进作用。他们的做法是：

1、做好纳税准备及纳税辅导。税务机关在面上宣传的同时，规定税务专管员要经常深入业户做具体宣传税收政策的工作，专管员对自己所管的业户负责申报纳税

的辅导，缴税期间还要进行督促，设立纳税业户上墙销号检查表，发现不来缴税的，即上门督促纳税，为了做好这个工作，当月

28日至下月7日为专管员执行业户辅导、督促缴税的时间,在这段时间内各税务所不安排专管员休假,使他们集中精力抓好这项工作,促使企业、纳税人增强纳税自觉性。

2、改进纳税申报表。他们对经营规模大、纳税项目多、纳税环节复杂的基层供销社,单独设计印制了专用的流转税、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使企业办税人易结算易申报,对业户依时上门缴税起了积极作用。

3、实行上门缴税的程序。规定由纳税人自行计算应纳税款、填写纳税申报发,经税务机关复核后开票征收。对那些转帐缴纳的单位,则由征收人员开具缴款书交由企业办税人员缴纳入库。通过复核把关,有利于将一些错报、少报、漏报问题解决在税款入库之前。

4、搞好部门协作,促进依期上门缴款。税务部门已与银行建立了密切协作关系,凡容县城区国营、供销、二轻系统纳税企业(112户),全部自开缴款书到开户银行转帐缴纳税款;逾期的还要将滞纳金连同税款一并缴纳,否则,银行不予办理转帐。由于有银行的积极配合,这些企业1981年~1984年按期申报率达99%。

5、做好纳税检查。由税务专管员行使征管检查职能,检查的形式多种多样,主要有:普遍检查、抽样检查、临时检查、重点

检查和联合检查等。主要检查纳税人有无偷漏税,征收人员有无舞弊行为。检查之后,对个体户要填写纳税检查卡,由检查人员和被检查业户在卡上签名;对国营、集体企业的,检查人员和企业财会人员都要在检查资料上双方签名,查出偷漏税,经核实后,即通知限期上门补缴入库。

对农村屠宰税的检查,则按专管员岗位责任村设立屠宰税销号卡,专管员按月将纳税后收回的屠宰报税证明单的号码进行销号,对缺号的到出具证明的村公所查对存根,查出屠宰猪者未纳税的,即发出通知,限期补纳。

6、执行违章处理规定,防止税收政策的软化。如1988年对逾期缴税的业户加收了滞纳金23107元,严肃处理了各种税收违章案件52件,罚款20474元,有效地提高了纳税人上门缴税的自觉性。

7、建立调动专管员工作积极性的内部机制。一是建立和完善税务专管员岗位责任目标管理办法、解决奖金吃大锅饭的问题;二是设立征管质量检查评比制度。每年组织一次质量检查评比,促使专管员加强工作责任心,搞好征管工作。如一九八八年评出征管质量优秀的税务所3个,优秀专管员34人,促进了征、管的深化,也促使了上门缴税制度的完善。(李石海)



(上接第34页)

生产性投资完成7.34亿元,占69.7%,非生产性投资完成1.45亿元,占30.3%。1—6月基本建设固定资产交付使用率由去年同期的14.9%上升到52.4%,更新改造投资交付使用率由18.3%提高到37.1%。

四是市场趋于平衡,物价上涨放慢。1—6月,全区社会商品零售总额99.4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7.1%,扣除物价因素,实际下降11.9%,增长幅度由1、2月的22.8%和20.8%下降到5、6月的14.7%和14.9%。1—6月全区社会集团购买力仅比去年同期增长4.7%,扣除物价因素后实际下降21.3%。社会集团消费出现向非专控商品转移的倾向。

五是信贷规模得到控制,储蓄存款回升。六月末银行贷款余额为213.06亿元,比年初增长1.2%,低于去年同期增长12.7%的水平。6月末银行存款余额159.04亿元,比年初增长9.3%,其中储蓄存款余额98.93亿元,增加16.93亿元。

## 乌家乡实行群众监督制度 促进了干部作风的转变

今年来，合浦县乌家乡实行了群众对乡干部监督制度后，促进了干部作风的转变，加强了对农村各项工作的领导，使该乡的经济工作出现了前所未有的好势头。上半年，该乡早稻计划种植面积 1.05 万亩，完成 1.175 万亩；甘蔗计划种植面积 1 万亩，完成 1.04 万亩；造林计划种植面积 5000 亩，完成 1 万亩，花生、黄红麻都超额完成了计划种植面积任务。

原来，自农村实行家庭承包责任制后，农村由集体指挥生产转为千家万户独立生产。该乡有一些干部认为，农村的各项工作群众会自己去做的，不必更多去管了。因此，有相当多的干部浮在上面多，深入实际少，开会发号召多，解决具体问题少，下去转一转、看一看多，过问生产少。有的甚至到村公所或农户报个到，亮个相，就去于私事了，回乡汇报工作时，就说不出来所以然。对此，不仅群众很有意见，而且也影响本乡的经济工作开展。为了改变干部的作风和促进经济的发展，从今年初起，该乡在进一步完善和落实干部岗位责任制的基础上，实行了聘请村干部和群众监督乡干部的制度。具体的做法：一是把乡党委、政府的干部和职工编成组划分到各村公所里去，让村干部和群众懂得监督的对象。二是聘请全乡所有的村干部和部分群众作为监督乡干部的监督员，并层层召开会议，讲清监督的目的和主要内容。三是实行经常性监督制度，月以村评议一次，季度以片评议一次，半年以乡评议一次，实行面对面让群众提意见的办法，接受群众的评议。四是建立和健全严格的考勤考绩登

记制度，张榜公布每个干部每月出勤天数和工作实绩情况，便于让群众监督。为此，该乡的 50 多名村干部和群众履行了自己的监督职责，实事求是，对乡干部认真地进行监督。从而，促进了乡干部的作风改变。过去，乡干部懒散和不过问生产的现象比较普遍，现在下去的干部吃住都在村公所和生产队里，组织和指挥生产，帮助群众解决在生产中遇到的各种难题。今年春节，全乡 40 多名干部于正月初五都全部上了班，并在第二天就下乡发动群众大闹春耕生产。为了解决购买早稻良种资金不足的问题，乡干部深入下去，走家串户，发动群众集资 13.3 万元，及时购回了早稻良种。到目前为止，该乡干部个个出满勤，扎扎实实地去抓好农村的经济工作。

（叶裕生 曾芝宁）

## 恭城县搞机关岗位 责任制见成效

从 1987 年以来，恭城县把建立岗位责任制当作机关改革的重大措施来抓，使机关工作活力增加，一个讲究效率的工作作风已经在全县形成，促进了工作的蓬勃发展。1988 年，该县经济工作取得突破性进展，农业总产值达到八千零六万元；新增封山育林面积三十四万五千亩；工业总产值八千三百多万元，首次超过农业总产值，乡镇企业总收入实现了两年翻一番。在地区评比中该县荣获岗位责任制评比第一名。他们的主要做法是：

1、把“为官一任、造福一方”落实到机关岗位责任制中，制订可行措施，促进全县两个文明建设，帮助群众脱贫致富。县委把开展这一活动作为干部政绩的主要考核依

据，一季一检查，半年一小结，年终总绩评比。成绩突出者表扬奖励，差者批评教育并限期改正。经教育不改的则不再担任领导职务。

2、把部门业务与中心工作结合起来。作为县以下单位，必须围绕中心工作开展各自的业务。恭城县委要求各单位采取包点的办法，到各乡镇承包计划生育、造林种果、粮食生产、夏粮入库等项中心工作。特别实行了计划生育把总关，一票否决的办法，即计划生育完不成任务，其它业务工作搞得再好也要降低评奖等级，并且不能评县级先进单位。去年县直的35个单位计生工作没有达标而受罚，真正做到了奖罚兑现，推动了各项工作开展。

3、引进风险机制和黄牌效应。一是领导干部交风险金。县乡（镇）领导列其所承包的乡、村计划生育工作，每人要交本人工资的10%作抵押金。年终考核时对达到规定指标的，风险金退回本人，另按本人工资的10%发给奖金；达不到考核指标的风险金则上交财政。二是实行工作效益与个人利益挂钩办法。即单位、部门若完不成各项指标，就要课以降低评奖等级的处罚。三是对那些在工作中一时出现问题的单位出示黄牌，以引起重视，限期改正。

4、把“软”任务量化成硬任务。对那些没有经济指标的单位，恭城县就把软任务量化。如栗木镇将建设党校、敬老院，抓好文化村，办好宣传窗、发展党团员等任务进行量化，规定完成数量、质量和时间，与其他有经济指标的单位同样考核。县直机关的党群部门和司法、行政管理部门都把各自的业务具体分解，尽可能做到数据化、具体化，实行了百分制的考核办法。

（洪庆云 罗荣富）

## 百丈乡实行干部制度 管理效果好

象州县百丈乡党委和政府今年来建立各项规章制度，强化机关干部管理，振奋了干部职工的精神，使机关面貌发生很大变化。

一是作息制度。规定每个乡干部每天工作时间必须保证在七个小时以上，每月出勤率男不少于26天，女不少于25天；月累工缺勤3天以上者，取消当月奖金。每个乡干部以村公所为单位实行分片包点，每月书面汇报一次点上工作情况，半年写一次工作总结。

二是学习制度。每周集中学习一个晚上，根据需求和可能，每年安排一至二名干部到成人大、中专院校脱产学习。

三是纪律制度。有事请假，须填写请假单，经领导批准后方可请假：实行会议、学习点名制，无故迟到或早退五次记缺勤一天，无故不参加二次者记缺勤一天。

四是考核制度。每半年、年终分别对乡干部进行群众民主评议和组织考察，按考核对象德、能、勤、绩好优劣划分若干档次，各档规定分数，作为今后任用干部或调资定级的依据。

五是奖罚制度。每年按总评分数确定一、二、三等奖，对成绩特别显著者，除给予通报嘉奖外，还报请县里给予工资升级奖励；凡总分不及格者，不能参加当年评奖，还要给予批评帮助，限期改正。

该乡实行以上制度后，各乡干部都能严格按制度办事，机关出现了不以公谋私、不收受贿赂、不散慢松弛，多深入农村，多干实事、多做工作的“三不三多”良好风气。

（莫筱武）

## 象州县中平乡古磨村公所 出现“六无”新气象

象州县中平乡古磨村公所所在两年的农村改革实践中，由于较好地发挥了村级组织在两个文明建设中的职能作用，使全村不但出现了粮食多（1987年比1986年增产34万斤，增长13.8%；1988年虽受到多种自然灾害，但仍比1986年增产23万斤，增长9.6%），贡献多（两年来共卖给国家爱国粮140多万斤，完成和超额完成公购粮任务），群众收入多（1987年人均纯收404元，比1986年增加83元，1988年450多元，比1987年增加46元）、建新房多（有45户建新房130多间）、公益事业办得多的新局面，而且还形成了无赌博、无买卖婚姻，无封建迷信活动，无偷盗、无犯罪判刑、无超生的“六无”新气象。

古磨村公所取得上述显著成绩，主要是不断深化了村级基层组织建设，适应了农村改革不断发展的新形势需要。其搞好村级组织建设有以下几个特点：

一、组织健全，责任到岗。村公所作为乡政府的派出机构，其干部配备了党总支书记、村长、副村长和文书共四名，并对领导方法、工作制度、工作作风进行了改革：一是建立村公所干部岗位责任制，党总支书记负责全面，分管党务、政治思想和计划生育工作；村长负责生产、社会治安和调处民事纠纷；副村长抓青年、民兵、妇女、行政工作和公益事业；文书则抓文秘管理和事务工作。二是建立健全各种工作制度。改变了过去那种“铁将军把门，蜘蛛网结顶”，“公章随身带，有事到家找”的“口袋政府”现象，上一班的事务办完，下一班接着办，提高了

办事效率。古磨村公所对村民委和生产队干部，还注意做到政治上关心、工作上支持、生产上照顾，两年来，村民委、生产队干部的固定补贴和开会误工补贴全部得到落实。村各级干部思想稳定，工作积极，深受群众欢迎。

二、少说空话，多干实事。该村干部以多干实事，促进了文明村建设。他们根据新形势下农村工作的特点，从本地实际出发，想群众之所想，急群众之所急。为群众办了七件实事：发动群众集资4万多元拉高压线，使每个农户用上了电，组织群众义务投工3000多个，集资2130元，修整了2条长4公里的乡村公路，新建一座跨度15米的钢筋混凝土平板桥，改善了交通条件，方便了群众生产和生活；发动群众集资1150元，投工700多个，清理和维修各村屯的人畜饮水井，保证了群众饮水卫生；投工5000多个新建拦河坝一处，维修农田引水渠（沟）15条共10多公里长，改善了本村和相邻两个村公所2800多亩农田的用水灌溉；集资办学，两年来，除上级教育部门拨款13.6万元外，还发动群众自筹2.6万元，新建一幢有12间教室的教学楼，村公所还拨款给学校购教学设备，同时把集体林场承包给学校作为勤工俭学基地，该校入学率已达100%；发动群众集资1500元，修建农村文化室（政治夜校）一所，组建文艺队，舞狮队各一个，建篮球场3个，丰富了农村文化生活；落实专人放牧制度，改变了过去各家放牧的混乱现象，促进了生产的发展。

三、以法治村，实现“六无”。几年来由于基层领导力量较薄弱，群众法制观念淡薄，社会治安混乱，民事纠纷不断，群众对买卖婚姻的封建迷信活动习以为常，严重影响了两个文明建设。1988年，古磨村公所在地、县普法工作组的帮助下，成立了领导小

组，开始有组织有计划地普法教育，在普法工作中，实行层层包干责任制。村公所四名干部包三个村民委，各村委干部包自然村和生产队，党员包户，把普法任务落实到人，到年底，全村 16 岁以上的普法对象全部学完了“十法一例”，提高了群众的法制观念。

各村委还根据本村的具体情况制定村规民约，让群众自我管理。开始，村规民约写在纸上发给群众，不少人当作废纸一张，定了不能生效，犯规现象时有发生。村委会就利用村头群众聚集的地方，把村规民约和管理措施写在黑板上，村委干部则轮流值班，按章办事，如村公所文书的儿子建新房，私自接电，违犯了村规民约，党支部坚决支持村民委照章办事，并做好文书的思想工作，对其儿子照章罚款 50 元。由于做到了以法治村，干部大胆管事，一个好的社会风气终于在古磨村公所形成。

(柳州地委政研室、象州县委政研室  
联合调查组)

### 庞远志驻点八年获奖六项

合浦县农牧局助理农艺师庞远志，1981—1988 年常年累月驻县水稻高产试验示范推广点，获奖六项。1982 年获钦州地区“农业技术推广普及先进个人”奖；1983 年获钦州地区“开发利用双桂科技成果”奖；1986 年获广西区农牧渔业厅“农牧业技术改进”奖；1987 年获钦州地区“粮食生产综合技术开发项目”奖；1988 年获北海市“科技进步（目项：电氮施肥效果好）”奖和水稻良种“七桂早 25 开发项目”奖。

1981 年 2 月，合浦县农牧局为了把粮食水产搞上去，向全县推广普及水稻高产技术，选定了环城乡洋塘村公所为水稻高产试

验示范推广点。庞远志和两名技术人员进驻了这个点。

八年来，庞远志一心扑在事业上。他除了回局里领工资或开会外，其余时间吃住都在点上，星期天，节假日也不休息，扎扎实实地干。为了更好地帮助点上群众搞好水稻高产试验，他常教育群众说：“发展粮食生产是关系到国计民生的大事，很重要，但不靠科学技术是增不了产的”。老庞和驻点同志在点上联系“示范产”133 户，作为协助搞水稻高产试验骨干力量。同时，举办水稻高产技术培训班 92 期，参加学习群众有 11000 多人。每年春节伊始，他走串农户，指导群众用温室催芽、薄膜育秧，早播早插；指导群众推行的低群体种植，每亩减少谷种 5 公斤，增强秧苗分蘖，又能增产，很值得推广。他组织示范户，把从广东引进的一批批水稻良种培育繁殖，再结合本县的气候、土质进行评议肯定后向全县推广，不断换代更新。每年向全县提供“汕优”、“双桂”、“七桂早 25”、“双朝 25”、“珍珠矮 1”等水稻良种近 15 万公斤。种植这些水稻良种平均亩产（单产）要比常规品种增产 50—75 公斤。他推广的电氮配方施肥，每亩节省尿素 2—2.5 公斤，可增产 7.5—15 公斤。他经常走家串户，深入田块，观察了解水稻生产情况，观测虫情，抽样采摘虫害标本，结合各种虫害繁殖生长规律，准确地预测三化螟、稻纵卷叶螟、稻缨蚊等虫害各代繁殖期、盛虫期后，与驻点同志抄写虫情预报张贴在村公所和各生产队的“农技宣传专栏”内，同时再把虫情预报向县政府、县农委、农牧局汇报，县农委向全县下发虫情预报，指导全县群众做好防虫工作。

庞远志驻在点上的宿舍，既是接待室又是水稻高产技术咨询室，农事季节里，每天接待来访群众近 20 人，热情为来访群众解答水稻高产栽培技术或管理技术，讲授各种农

何宗喜此人十年前还是个贫困潦倒、常为生计犯愁的穷汉子。自防城港区对外开放以来，靠党的富民政策，他利用海滩养泥蚶，几年来年年收入过万元，成了港区有名的水产养殖专业户。

何宗喜所在的渔洲坪，过去是一个荒凉、闭塞的地方，光秃的山梁，贫瘠的土地，海湾、海滩也无一点生气，无休止的折腾使渔村一直无法迈上由贫致富之途。

八十年代初，面对防城港和南防铁路的现代化建设，渔洲坪人萌生了一股改变自己生活处境的强烈愿望。于是，何宗喜放下了农具，干起了“杀猪”营生。开始生意很红，一天少则赚十几元，多则赚三、二十元。随着市场肉摊的增多，他感到这生意越来越难做了。致富之路在何方？他一连几天在海边徘徊。望着海滩发楞，一个新的念头终于在他脑子里形成：搞海水养殖。

有的人劝他养殖对虾、青蟹，那样可以富得快。但他自有主见：养对虾、青蟹投资大，技术高，而泥蚶长在泥里，不担风险，本小利大，要致富还是要从实际出发。他决心大干一场了。

港区有上万亩的海滩，哪里才是养泥蚶的好场所呢？他跑遍了港区的海湾、滩涂，终于选准了石板田那里的一片滩涂，那地方离码头

不远，港区每天排出大量生活废水废物，为海水微生物提供了养料，而潮水又把这些微生物带上来，成为泥蚶的理想饲料。何宗喜不仅掌握了泥蚶的生活规律。而且还学到了一套管理方法。泥蚶不耐热，也怕冷，夏天气温高，要储水保持水温清凉，冬天要注意水温变化，避免泥蚶受冻。几年来，他风里来、雨里去，顶烈日、冒严寒，没日没夜地干。工夫不负有心人。1987年秋，他迎来第一次收获，共向外贸部门提供了蚶螺1万多斤，不仅为国家创了外汇，还获得一万多

元的收入。1988年，他又有了新的招数，搞联营养殖，养殖面积扩大到40多亩。蚶苗从浙江引进，自己提供场地。这一招使当年收入超过了2万元。

何宗喜就是这样，在“涨潮一片水，退潮一滩泥”的海滩上辟出了一条致富之路。他

搞海养尝到了甜头，今年以来，他正为实现更大的丰收目标而努力干呢！（林耿）

### 何宗喜海滩走出致富路



药的使用方法，使群众高兴而来，满意而归，方便了群众。

八年里，泮塘村公所农民在他的指导下，推广水稻高产技术，连年稳产增产，特别是1987年，全村公所种植水稻面积2660亩，全年总产是152.85万多公斤，比上年增产52.5万多公斤。1988年，全县在寒、早，虫灾减产情况下，这个村的早造种植面积2669亩，平均亩产339公斤，晚造面积2630亩，平均

亩产340公斤。早、晚两造分别比上年同期增产8150公斤和5.34万公斤。

庞远志在点上试验成功的温室催芽、薄膜育秧，木糠育秧、低群体种植、电氮配方施肥、科学除草等技术和“汕优”、“双桂”、“七桂早25”等水稻良种已向全县推广，为全县发展粮食生产作出了贡献。

（黄凤全）

## 宣山县实行养老金保险 解决村干后顾之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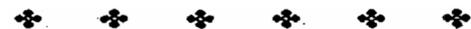
宣山县为了巩固和加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解除村公所干部的后顾之忧,去年冬,已对全县 307 个村公所的 810 名村干部实行了养老金保险。其具体办法是:

一、养老保险金的筹集,实行“四三三”制,即每个村公所干部每月向县保险公司交 10 元养老保险费,其中村公所干部本人出 4 元,乡镇、县财政各出 3 元。

二、分成补偿:①村公所干部任职到退休后,由县保险公司按每人每月 30 元标准

发给养老金,直至死亡为止;③村公所干部如不能任职到退休的,对任职五年以下的,县保险公司除发还其本人每年所交的保险金外,还将县、乡财政每年为其交保险金的 30%发还给本人;对任职五年以上、十年以下的村公所干部,县保险公司除发还其本人所交的保险金外,还将县、乡每年为其交保险金的 60%发还给本人,作为村干离职后的安家费。

该县对村公所干部实行养老金保险、深受广大农村基层干部的欢迎。今年该县有三个村公所干部退休,他们每月从保险公司得到三十元退休养老金,享受到了“老有所靠”、“老有所养”的幸福。这对在职的村公所干部产生了积极影响,他们没有了后顾之忧,工作更加主动。(黄正雄)



## 田阳县发放林业开发性 贷款促进造林

自 1985 年以来,田阳县共植树造林 18.68 万亩,幼树成活率均在 85%以上。开荒造林 100 亩以上的有 50 户,400 亩以上的有 3 户,一个集体林场则开荒造林 1000 亩以上。目前,金县林木生长良好,1985 年种下的杉树平均树高已达 6 米,胸径 8 厘米;1987 年种植的杉树平均树高也达 1.5 米,地径 2—3 厘米,初步郁闭成材,长势繁茂喜人。该县林业搞得好的原因。就是改以往的造林补贴为发放林业开发性贷款,大大激发了林农的生产积极性。具体做法是:

(1) 成立技术承包小组,由技术员对申请贷款的造林户逐户进行审核,落实造林面积及贷款数额。然后双方签订造林合同及技术承



包合同;

(2) 先由农户利用自有资金全垦整地,或原来已有开荒地的,由林业部门先借给苗木造林。造林后,经技术员检查合格方给予办理贷款手续。这样做一方面大大提高了贷款的经济效益,另一方面也避免了以前光领补贴不造林的现象;

(3) 林业局编发造林育林教材到各贷款农户,林学分会也在各乡开办了造林育林技术培训班,数百人自费参加了学习,造林技术水平得到普遍提高。

(陆日进)



## 防城港区工管委在廉政建设中 狠抓十项工作 为民办十件实事

最近，防城港区工管委在深入学习贯彻十三届四中全会精神中，密切联系港区的实际，采取坚决有力的措施，加强廉政建设，清除腐败现象，为人民群众办好实事。

防城港区是全国十四个沿海开放城市的组成部分之一，自 1985 年进入开发建设以来，由于港区工管委对廉政建设的重要性认识不足，加上全国小气候的影响，一度放松了领导，对违法乱纪的腐败现象打击不力，造成违法乱纪的案件屡屡发生。港区工管委认真地分析了这些案件产生的根源和危害性。为堵截类似案件的发生和保持党政机关及其工作人员的廉洁，工管委把廉政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成立了廉政领导小组，采取措施，决定在今年内扎扎实实地抓好十项工作。这十项工作是：一、坚决抓好大案要案的查处。港区对群众举报的 11 起要案，从人力、财力上给予保证，力争在较快的时间内查清处理，公布于众。二、抓紧对近年来港区经济合同纠纷案件的处理。经济合同纠纷案件已有五起，金额达一千多万元。这些案件有的已拖了几年、造成了巨大经济损失和严重地影响了港区的开发建设。因此，他们已抽出得力的工作人员来解决这些遗留问题。三、坚决刹住吃请受礼之风。对送礼受礼，红包和滥发钱物者，都要一件件进行查处。四、认真抓好文化市场的整顿。要把此项工作作为反腐败的重要内容来抓，特别是对传播、私看淫秽录像和黄色书刊的人和事，要采取坚决措施进行查堵和处理。五、解决好群众关心和敏感的问题。如招工招干、农转非等，要做到条件公开、指标公开、结果公开，接受群众的监督。六、抓好当前廉政建设的试点单位工作。七、建立和健全党政机关各项廉政规章制度。八、领导干部要从严要求自己。要求以身作则做表率，要管好自己、管好亲属，管好身边的工作人员。九、加强廉政建设的宣传教育，特别是抓好艰苦奋斗的教育，从思想上增强反腐败的抵抗力。十、进一步加强对廉政建设，清除腐败工作的领导，对廉政工作要实行领导责任制，保证层层负责，一级抓一级。

在狠抓这十项工作的同时，今年内亦要为人民群众办好十件实事：一是坚决控制物价上涨，保证广大人民群众生活的稳定，尤其是保证肉类、禽蛋、粮食价格的稳定；二是完善和扩大港区集市市场；三是完善港区医院门诊部、留医部的设施和医疗器械的配套，更好地为港区人民群众的健康服务；四是在实现港区学校无危房的基础上，进一步改善学校环境和教学条件；五是完善程控电话和架通生牛卜桥的电话线路；六是大力协助港务局搞好防城抽水站的改造工程，争取今冬解决吃水的问题；七是搞好港区消防队的建设工作，保障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八是加强对港区电视接收站的管理和技术鉴定改造，改善收看效果；九是搞好汽车客运站的修建，争取今年内竣工交付使用；十是进一步搞好港区市容的绿化、美化，创造一个良好的生产生活环境。

(易亿森)